



King's Flair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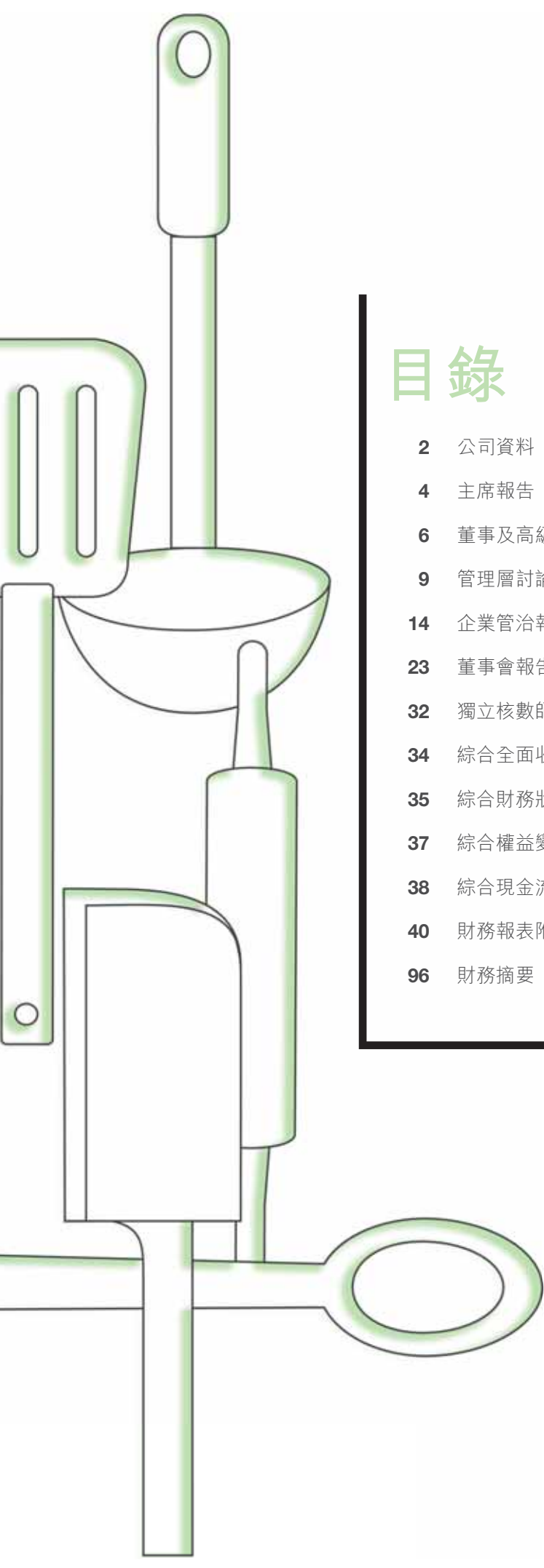
科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6822

2015 年報





目錄

- 2 公司資料
- 4 主席報告
- 6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 9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14 企業管治報告
- 23 董事會報告
- 32 獨立核數師報告
- 34 綜合全面收益表
- 35 綜合財務狀況表
- 37 綜合權益變動表
- 38 綜合現金流量表
- 40 財務報表附註
- 96 財務摘要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黃少華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黃宓芝女士
黃英偉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建德博士
Anthony Graeme Michaels先生
梁慧玲女士

董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梁慧玲女士(主席)
劉建德博士
Anthony Graeme Michaels先生

薪酬委員會

劉建德博士(主席)
Anthony Graeme Michaels先生
梁慧玲女士
黃少華先生
黃宓芝女士

提名委員會

黃少華先生(主席)
劉建德博士
Anthony Graeme Michaels先生
梁慧玲女士

風險管理委員會

黃宓芝女士(主席)
劉建德博士
梁慧玲女士

公司秘書

布天柱先生 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核數師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合規顧問

建泉融資有限公司
(前稱建泉環球金融服務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39號
豐盛創建大廈18樓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dan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am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部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干諾道西3號
億利商業大廈12樓

股份代號

香港聯交所：6822

網站

www.kingsflair.com.hk

主席報告

列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科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呈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

業務回顧

二零一五年是本集團另一個龐大發展的年度，本集團於年內再度達致創新記錄的銷售額及盈利。我們完成將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首次公开发售的上市程序(「上市」)，並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十六日開始股份買賣。我們繼續增長，作為業內其中一家卓越超群的廚具產品設計及供應商，並在財務及營運方面取得接踵而來的優勢。

於年內，本集團表現理想，實現銷售的穩定增長，總收益較二零一四年約1,359.5百萬港元增長約2.6%至約1,394.6百萬港元。收益增長主要由於現存客戶增加訂單及新客戶新下訂單所致。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毛利約304.9百萬港元，本年度毛利潤率較二零一四年18.1%增加約21.0%至約21.9%。本年度溢利較二零一四年93.2百萬港元增加約73.9%至約162.1百萬港元。本集團於回顧年度內的銷售成本減少約2.1%至約1,089.7百萬港元，而二零一四年則約為1,113.5百萬港元。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銷售成本佔收益的百分比輕微減少至78.1%，而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為81.9%。本集團的銷售成本減少主要由於下列宏觀經濟的偶然因素導致材料成本減少。

第一，二零一五年的商品價格意外大幅持續下跌。由於產品主要耗用的原材料屬原油商品，故原材料價格受到原油價格波動影響。年內，由於商品價格下降，本集團受惠於若干原材料成本減少。

此外，人民幣(「人民幣」)於二零一五年八月貶值亦致使主要以人民幣結算的生產成本下降。

此等情況導致我們的產品報價並無考慮該等市場因素，因此本集團在此時間差下享有高利潤率。然而，由於本集團與客戶一同檢討價格以反映原材料價格下跌及人民幣波動的市況，故高利潤率未能持續。

除此之外，於二零一五年，行政開支減少約18.3%至約97.6百萬港元，而二零一四年則約為119.5百萬港元，主要歸因於法律及專業費用減少，當中約13.3百萬港元為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上市產生的一次性上市費用及其他專業開支，於二零一五年不會再次產生。此項減少連同匯兌虧損減少約3.6百萬港元及顧問費減少約4.3百萬港元，導致行政開支較二零一四年減少約21.9百萬港元。

因此，年內溢利增加，而有關增幅約31.8%歸因於行政開支減少，行政開支減少主要由於如上文所述，就上市的一次性上市費用及其他法律及專業費用不會在二零一五年再次產生以及匯兌虧損及顧問費減少，而餘額則主要歸因於如上文所述宏觀經濟因素導致產品成本減少。

就營運業務而言，本人欣然匯報，我們在加強設計能力及我們在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中承諾的銷售增長均持續取得進展。

本集團多年來建立的清晰目標是為客戶提供獨樹一幟的頂級服務－混合創新設計與優質產品及精細的工程能力。我們持續投資於人力資源、硬件及軟件，確保我們能夠維持競爭力，協助客戶在日益縮短的時限內將優質產品推出市場。

正面樂觀的前景

經營全球廚具業務三十載，我們相信，我們正處於有利位置，在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取得的財務業績基礎上節節上升，維持長遠增長。

本人深信，本集團的策略帶領我們在快速演進的廚具產品全球市場大步邁進。由於預期中國市場持續增長，本集團將透過建立戰略夥伴關係，加大力度與品牌擁有人加強合作，藉以提升我們的產品於中國市場的滲透率以增加我們的市場份額。我們亦將進一步推進國際銷售策略，同時繼續深化中國市場滲透率的持續研究及投資，包括參與全球各個貿易展覽，展現我們的產品設計並接觸來自世界各地的商家。

市場正不斷迅速增長，本人欣然匯報，我們亦正與歐美已建立良好關係的寶貴客戶同步增長，同時亦正與中國、東歐、非洲及南美的潛在新客戶建立關係。

隨著市場不斷擴大，競爭情況亦日益激烈。鑒於競爭情況如此嚴峻，我們現正積極投資於專利設計，以進一步保障銷售增長及市場滲透率。

最後，本人藉此機會感謝我們全球每一位客戶、業務夥伴及專心盡責員工的持續支持，並感激股東對我們為其締造價值及繼續增長及發展我們的業務給予信任。

主席兼行政總裁

黃少華

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日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執行董事

黃少華先生

59歲，於一九八四年創辦本集團業務，並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五日獲委任為主席兼執行董事，曾出任本集團多個不同要職。黃先生自一九八九年就一直擔任本公司從事廚具產品設計、開發及供應的主要營運附屬公司科勁發展有限公司(「科勁發展」)的董事，以及參與科勁發展廚具產品的業務發展及產品工程。黃先生自本集團業務營運積約30年管理及營運經驗。黃先生為行政總裁，主要負責本集團整體企業策略規劃及企業管理。黃先生自二零一二年以來擔任香港理工大學機械工程學系的顧問委員會成員。黃先生為本公司控股股東鄭曉航女士的配偶及執行董事黃宓芝女士的父親。

黃宓芝女士

32歲，於二零零六年加入本集團，並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五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於本集團擔任不同職務。彼自本集團業務營運積逾9年管理及營運廚具業務經驗。黃女士監察本集團業務營運及企業策略的執行工作。黃女士過往於本集團擔任多個有關銷售、採購及關係管理的職位。黃女士於二零零六年獲加拿大多倫多大學頒授理學士學位。黃女士於二零一五年獲芝加哥大學頒授行政人員工商管理碩士課程的碩士學位。黃女士為主席兼執行董事黃少華先生的女兒及本公司控股股東鄭曉航女士的繼女。

黃英偉先生

42歲，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黃先生自泓達行有限公司(「泓達行」)的業務營運積逾14年的廚具業經驗，該公司自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成為本集團的成員公司。黃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及企業管理。於二零零五年四月十二日至二零一二年五月三十日，黃先生為泓達行的董事，負責業務發展及企業策略規劃。於一九九八年，黃先生於紐西蘭的奧克蘭大學取得商務管理及組織行為學士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建德博士

47歲，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博士現時為香港理工大學工程學院副院長(工業關係)。劉博士自香港理工大學於機械工程學術界積逾10年經驗；及於香港飛機工程有限公司(聯交所股份代號：0044)擔任技工學徒，擁有3年經驗，該公司從事飛機工程及保養業務。劉博士為澳洲工程師學會資深會員、機械工程師學會資深會員、材料、礦物及採礦學會資深會員、工程設計師學會資深會員、香港工程師學會資深會員及歐洲科學院會員。於二零零一年，劉博士獲香港理工大學頒授哲學博士學位(PhD)。於一九九七年及一九九六年，劉博士分別獲澳洲皇家墨爾本科技學院(Royal Melbourne Institute of Technology)航空工程學系工程碩士學位及學士學位。

Anthony Graeme Michaels先生

72歲，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Michaels先生自DKSH Australia Pty Ltd.(「DKSH澳洲」)及其原實體Zyliss Australia Pty Ltd.及United Housewares Pty Ltd.合共獲得36年行業經驗。於彼服務DKSH澳洲期間，該公司為DKSH Holding AG (Ltd)(「DKSH」)的附屬公司，而DKSH為一間於瑞士證券交易所(SIX Swiss Exchange)上市的公司，主要從事專注於亞洲提供的市場拓展服務。於Michaels先生服務期間，DKSH澳洲有多個生活時尚及奢華類別的國際品牌，包括但不限於Zwilling JA Henckels、Zyliss、Staub、Cole & Mason、Culinare、Microplane、Marcato、Contigo、Tala、Cuisena、Progressive、Jamie Oliver及Metaltex。Michaels先生為DKSH澳洲及紐西蘭消費者產品業務的董事總經理。Michaels先生於二零一二年七月自DKSH澳洲退任。

梁慧玲女士

48歲，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女士現時為鴻偉(亞洲)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股份代號：8191)的公司秘書。梁女士於財務及會計方面積逾十年豐富經驗。梁女士曾於卡撒天嬌集團有限公司(聯交所股份代號：2223)多間附屬公司擔任財務總監逾一年；於廣州明美電子有限公司任財務總監逾四年；以及於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任核數師逾三年。梁女士現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於一九九二年，梁女士自美國紐約市立大學取得工商管理學士學位。

高級管理層

黃子文先生

50歲，於一九九七年加入本集團，為本集團的供應鏈及物流經理。黃先生主要負責整體供應商管理以及監察供應網絡及產能。彼亦負責管理本集團運輸部門及物流安排。黃先生自本集團業務營運積約18年品質控制及生產統籌經驗。

王樂熙先生

33歲，於二零零八年加入本集團，為本集團研發經理。王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產品設計及產品開發。王先生自本集團積約7年廚具設計及開發經驗。加入本集團前，王先生於浴室用品行業擁有逾3年市場推廣經驗。王先生於二零零八年獲香港大學頒授工程(機械工程)理學碩士學位；及於二零零五年獲香港大學頒授機械工程系工程學士學位。

布天柱先生

45歲，於二零一三年加入本集團，為本集團財務總監兼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布先生負責本集團的財務及會計管理、稅務及合規事宜。布先生於審核及會計方面擁有逾10年經驗，包括逾6年於安永會計師事務所、3年於天道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及1年於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工作經驗。布先生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及香港稅務學會會員。布先生分別於一九九二年及二零零五年獲香港理工大學頒授商業學文學士學位及專業會計碩士學位。

周志偉先生

48歲，於二零零三年加入本集團，為本集團的地區經理(銷售及市場推廣)。周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的全球(中國除外)業務的業務發展以及客戶關係。周先生自本集團業務營運中汲取逾十一年的廚具業務發展經驗。加入本集團前，周先生在市場推廣及採購領域擁有約十年經驗。

陳智敏先生

33歲，於二零一零年加入本集團，為本集團的品保經理。陳先生主要負責管理本集團的品質控制。陳先生自本集團業務營運中汲取逾五年的廚具業經驗。於二零一零年六月至二零一三年六月期間，陳先生為泓達行的高級採購員。加入本集團前，陳先生在銷售及市場推廣領域累積超過五年經驗。陳先生於二零一一年獲得香港理工大學頒發品質管理學理學碩士學位，及於二零零六年取得香港城市大學的電腦學(榮譽)理學士學位。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為國際知名廚具品牌的綜合一站式廚具解決方案供應商。本集團總部設於香港，提供與眾不同及度身訂做的服務，服務涵蓋市場研究、構思創造、產品設計、產品開發、原材料採購、生產工程、品質保證、訂單跟進以至物流範疇。全面及個性化服務平台使本集團成功在業內廚具解決方案供應商中獨樹一幟，獲得北美、歐洲及亞洲的高級廚具品牌擁有人的信賴。

本集團核心產品包括廚房工具及小配件、杯子酒具、烘焙用具及配件，以及食品製作及存放產品及配件。

營運回顧

與別不同的服務乃提升客戶忠誠度的關鍵因素

為致力提供別出心裁的服務並加強其競爭優勢，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繼續強化其產品設計、開發及工程能力。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七名專業人士專責市場研究、數據分析、產品設計及開發工作，並協助客戶觀察消費者需求，打造廚具最新潮流。此等能力使我們從同業中突圍而出並鞏固我們與客戶的戰略夥伴關係。

本集團產品工程團隊有七名工程師。工程團隊具備行業設計的深厚背景以及豐富的生產經驗，為精簡整體生產過程提供創新原材料意念及具成本效益的解決方案。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一支團隊駐紮於或鄰近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生產廠房，由逾90名品質保證專業人士組成。於二零一五年年度並無重大品質控制問題或投訴的報告。

國際客戶

本集團擁有廣泛銷售網絡及國際客戶。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美利堅合眾國（美國）的客戶貢獻整體收入超過87.0%。歐洲、亞洲及加拿大分別貢獻5.4%、4.6%及2.2%，而本集團收到超過100名客戶的訂單。

除與目前客戶維持穩固的合作關係外，本集團亦力求開拓新業務機會。於二零一五年，本集團參與數個香港貿易展覽會並於歐洲最舉足輕重的家居用品及禮品展覽會The Ambiente Frankfurt參展。透過此等平台，本集團展現其產品設計及開發能力，接觸來自世界各地的商家，同時緊貼行業的最新構思及設計趨勢。

未來策略

本集團紮根於全球廚具行業，尤其立足於高端市場。本集團將憑藉其成功及基礎，繼續於現有海外市場尋求增長，並務求在中國市場取得突破。於二零一六年，本集團計劃於設計及工程層面招攬更多人才，旨在提升革新產品的能力及更符合客戶需求。中端及高端廚具市場將繼續為本集團的重心，本集團將繼續參加主要貿易展覽會以進一步擴大於此等市場中的客戶群。透過貿易展覽會及與本地入口商及貿易代理合作，本集團亦將積極探索新興市場(如東歐、非洲及南美洲)的業務機遇。考慮到可支配收入增加及中產階級快速增長，本集團相信此等市場對設計時尚的中高端廚具的消費需求將逐漸釋放。

至於鄰近地區，本集團將集中發展廚具零售鏈並進一步滲入中國市場。在經濟動盪的環景下，中國零售氣氛於過去兩年面對重重困難。然而，本集團相信中國人口眾多的中產階級消費者仍渴求高質量產品，以追求優質的生活質素。因此，本集團將謹慎果斷地擴充業務。除實體渠道外，本集團將繼續發展其電子商務平台，務求擴大在中國的市場份額。

財務回顧

收益

受惠於我們高強設計及工程技術的差異化策略，本集團再次在高度競爭性的市場上實現穩定增長。受現有客戶及新客戶訂單量增加帶動，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我們的收益總額約為1,394.6百萬港元，較二零一四年約1,359.5百萬港元增加約2.6%。

我們的產品價格按照原材料成本、生產成本及利潤率等多項因素釐定。於回顧年度內，由於原材料價格下跌加上人民幣貶值，本集團根據市況修改報價，因此二零一五年下半年的收益增長放緩。

於二零一五年，來自五大客戶的總收益增加約6.2%至約1,177.8百萬港元，而二零一四年則約為1,109.4百萬港元。

除了與我們預期繼續穩佔本集團收益重大百分比的現有客戶保持業務關係外，本集團亦積極多元化發展及擴大其客戶群，以維持收益增長。

銷售成本

本集團於回顧年度內的銷售成本減少約2.1%至約1,089.7百萬港元，而二零一四年則約為1,113.5百萬港元。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銷售成本佔收益的百分比輕微減少至78.1%，而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為81.9%。本集團的銷售成本減少主要由於下列宏觀經濟的偶然因素導致材料成本減少。

第一，二零一五年的商品價格意外大幅持續下跌。由於產品主要耗用的原材料屬原油商品，故原材料價格受到原油價格波動影響。年內，由於商品價格下降，本集團受惠於若干原材料成本減少。

此外，人民幣於二零一五年八月貶值亦致使主要以人民幣結算的生產成本下降。管理層相信，外匯市場仍處不穩狀況，惟中國人民銀行行長保證並無讓人民幣持續貶值的計劃後，波動僅屬暫時性質。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毛利增加約24.0%至約304.9百萬港元(二零一四年：245.9百萬港元)，而於二零一五年的毛利率增加約21.0%至約21.9%(二零一四年：18.1%)。

於二零一五年內，原材料價格意外大幅下跌及人民幣貶值，導致我們的產品報價並無考慮該等市場因素，因此本集團在此時間差下享有高利潤率。然而，由於本集團與客戶一同檢討價格以反映原材料價格下跌及人民幣波動的市況，故高利潤率未能持續。

其他收入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其他收入減少約42.7%至約7.1百萬港元(二零一四年：12.4百萬港元)，主要由於向客戶收回款項減少。

分銷開支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分銷開支主要與中國零售業務有關，而由於本集團致力控制成本，分銷開支輕微下降至約20.0百萬港元(二零一四年：21.9百萬港元)。

行政開支

於二零一五年，行政開支減少約18.3%至約97.6百萬港元(二零一四年：119.5百萬港元)，主要由於約13.3百萬港元為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上市產生的一次性上市費用及其他專業開支，於二零一五年不會再次產生，故法律及專業費用減少。此項減少連同匯兌虧損減少約3.6百萬港元及顧問費減少約4.3百萬港元，導致行政開支較二零一四年減少約21.9百萬港元。

年內溢利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年內溢利增加約73.9%至約162.1百萬港元(二零一四年：93.2百萬港元)。有關增幅約31.8%歸因於行政開支減少，行政開支減少主要由於如上文所述，就上市的一次性上市費用及其他法律及專業費用不會在二零一五年再次產生以及匯兌虧損及顧問費減少，而餘額則主要歸因於如上文所述宏觀經濟因素導致產品成本減少。

持有的重大投資及有關資本資產的重大投資的未來計劃

除於財務報表附註23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持有重大投資，亦無有關資本資產的其他重大投資計劃。

重大收購以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406.9百萬港元(二零一四年：125.2百萬港元)，主要以美元(「美元」)、人民幣及港元(「港元」)列值。本集團的銀行借貸總額約為0.5百萬港元(二零一四年：10.3百萬港元)，均以港元列值。利息按香港銀行同業拆息或港元借款最優惠利率釐定。

自上市以來至本年報日期止，本集團的資本結構概無任何變動。鑒於本集團現時的財務狀況，及倘並無不可預見情況，管理層預計毋須改變資本結構。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銀行借貸的年利率為2.5%(二零一四年：2.5%)。

資產負債比率

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按借貸總額(即銀行借貸及來自非控股權益貸款的總和)除以權益總額計算。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負債比率分別為4.8%及15.2%。資產負債比率下降主要由於上市產生的權益結餘增加所致。

承受外匯風險

本集團所賺取的收入主要以美元列值，所產生成本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幣列值。本集團主要就美元及人民幣承擔外匯風險，兩者可能影響本集團的業績。管理層意識到人民幣持續波動可能帶來匯率風險，會密切監察本集團業績所受影響，以決定需否制定對沖政策。本集團目前並無任何對沖政策。

資產質押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總賬面值約21.2百萬港元(二零一四年：21.9百萬港元)的租賃土地及樓宇以及已抵押定期存款28.9百萬港元(二零一四年：20.9百萬港元)已為本集團取得一般銀行融資作抵押。

股份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於扣除包銷佣金及所有相關開支後，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一月的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219.8百萬港元。該所得款項淨額擬或已按照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建議用途使用。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動用約36.4百萬港元已籌得的所得款項，而未動用的所得款項已存放在香港持牌銀行。倘董事決定動用所得款項淨額作有別於招股章程所述的用途，則本公司將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規定另行刊發公佈。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四年：無）。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尚未履行的資本承擔（二零一四年：無）。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並以開明及開放的方式引領其發展及保障本公司股東（「股東」）的利益。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董事會已採納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自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十六日上市日期（「上市日期」）起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段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惟守則條文第A.2.1條則除外，該條文規定（其中包括）上市發行人的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予區分，並不應由同一名人士兼任。

黃少華先生（「黃先生」）身兼本公司行政總裁及董事會主席乃偏離守則條文第A.2.1條的規定。董事會認為，一人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的好處為可確保本集團內的領導方向一致，使本集團能更有效及迅速地作出整體策略規劃。董事會相信，現有安排下的權力及權限平衡不會受到削弱，加上考慮到董事的背景及經驗以及董事會內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數目後，現有董事會的組成及架構應足以確保有關權力及權限平衡。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董事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操守守則。本公司向全體董事進行具體查詢後，各董事已確認彼等自上市日期起至本報告日期止均已全面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交易準則。

董事會

董事會致力高效有方領導本公司。董事須個別及共同真誠行事，為本公司及其股東謀取最佳利益。董事會已成立四個董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各自稱為「董事委員會」，統稱為「董事會旗下各委員會」），以監督本公司各方面事宜。

董事會現時由三名執行董事，即黃少華先生、黃宓芝女士及黃英偉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劉建德博士、Anthony Graeme Michaels先生及梁慧玲女士組成。

彼等的履歷詳情及（如適用）親屬關係載於本年報第6至8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一節。列明董事職責與職能以及其是否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董事清單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瀏覽。

董事會制定本集團的整體目標及策略，監察及評估其營運及財務表現，並檢討本集團的企業管治標準。董事會亦就年度及中期業績、重大交易、董事委任及續聘、投資政策、股息及會計政策等事宜作決策。董事會已授予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人員權力以使負責實施本集團業務策略及管理其業務的日常營運。所授予職能及權力均定期進行檢討，以確保其維持適當。

董事會亦負責編製、檢討及監察本集團企業管治政策及慣例與遵守法律及法規情況，以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董事會亦審閱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資料以確保符合要求。全體董事會成員可分別獨立接觸本集團的高級管理層，以履行彼等的職責。相關董事亦可在提出要求後徵詢獨立專業意見，協助彼等履行職責，費用由本集團承擔。

全體董事須於首次獲委任時向董事會申報彼等同時於其他公司或組織擔任的董事職務或其他職位。該等利益須每年及於需要時更新。

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董事會旗下各委員會會議及股東大會的情況載列如下：

董事	所出席／舉行會議					風險管理 委員會	股東週年 大會
	董事會會議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執行董事							
黃少華先生	4/4	不適用	2/2	1/1	不適用		1/1
黃宓芝女士	4/4	不適用	2/2	不適用	1/1		1/1
黃英偉先生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建德博士	4/4	3/3	2/2	1/1	1/1		1/1
Anthony Graeme Michaels先生	4/4	3/3	2/2	1/1	不適用		1/1
梁慧玲女士	4/4	3/3	2/2	1/1	1/1		1/1

董事會致力於遵守守則條文，每年約按季度至少舉行四次董事會會議。由於戰略性業務計劃，在全體董事會成員的一致同意下，第四次董事會會議延遲至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三日（與二零一五年舉行的第一次董事會會議相距一年內）舉行。全體董事會成員積極參與董事會會議，四次會議錄得100%出席率。

董事及高級職員的保險

本公司已就其董事及高級職員可能會面對的法律訴訟作出適當的投保安排。

董事持續培訓及專業發展

全體董事均知悉彼等身為股東的責任，且於拓展本集團業務時付上關注、技術及竭誠的方式履行職務。各名新獲委任的董事均獲提供就職資料，確保其對本集團的營運及業務有適當認識，並充分理解其於適用規則及規定下身為董事的職責及責任。

全體董事均定期獲提供有關本公司表現及財務狀況的最新資料，以便董事會整體地及董事個別地履行職務。此外，各董事獲提供有關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監管規定的最新發展簡介及更新資料，確保有關規定得以遵守及提升董事對良好企業管治常規的關注。

董事明白持續專業發展的重要性，致力參與合適培訓，以發展彼等的知識及技能。

獨立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角色乃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及客觀的意見，為本集團提供足夠的制約及平衡，以保障股東及本集團整體利益。彼等於董事會及其委員會上積極提供獨立及客觀的意見。

為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條及3.10A條，本公司已委任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超過董事會人數三分之一。按上市規則第3.10(2)條的規定，其中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梁慧玲女士)具備合適會計專業資格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按上市規則第3.13條規定，向本公司提交其獨立身份確認書。根據該等確認書的內容，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

董事會旗下各委員會

董事會獲得四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所支援。各董事委員會均設經董事會批准的明確書面職權範圍，涵蓋其職責、權力及職能。彼等的職權範圍分別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可供查閱。

所有董事會旗下各委員會均獲提供足夠資源以履行其職務，包括於需要時徵求管理層或專業意見。

(i)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二日遵照上市規則第3.21條成立。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梁慧玲女士、劉建德博士及Anthony Graeme Michaels先生。梁慧玲女士擁有合適專業資格且具備會計事務經驗，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乃協助董事會就財務申報過程、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是否有效進行審閱、監督及提供獨立意見、監督審核過程及履行董事會委派的其他職責。

審核委員會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舉行三次會議。審核委員會於會上審閱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所採納會計原則及慣例)以及外聘核數師所編製涵蓋其於審核過程中的主要調查結果的報告。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業績已由審核委員會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審閱。

(ii)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二日成立。薪酬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兩名執行董事，分別為劉建德博士、Anthony Graeme Michaels先生、梁慧玲女士、黃先生及黃宓芝女士。劉建德博士為薪酬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就(其中包括)本公司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並獲董事會委派代其釐定全體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特定薪酬組合。

薪酬委員會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舉行兩次會議，以審閱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

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六須予披露的有關董事酬金及五名最高薪酬僱員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1。

(iii)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二日成立。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執行董事，分別為劉建德博士、Anthony Graeme Michaels先生、梁慧玲女士及黃先生。黃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舉行一次會議。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釐定董事會成員的甄選標準、定期檢討董事會對各項技能及經驗的需要及物色特定個別人士提名為董事以供董事會審核。提名委員會亦評估董事會表現以及就委任或重新委任董事，並就董事(尤其是主席及行政總裁)的繼任計劃提供推薦意見。

(iv) 風險管理委員會

本公司根據董事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二日通過的決議案成立風險管理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討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標準以及監察本公司制裁法律風險。風險管理委員會現由黃宓芝女士、劉建德博士及梁慧玲女士組成並由黃宓芝女士擔任主席。

風險管理委員會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舉行一次會議，以鑒定、評估、管理及監察業務並監控本集團所面臨的風險。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根據其遵照企業管治守則第D.3.1條的一套書面職權範圍而履行本公司的企業管治職能，其中包括(a)制定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b)檢討及監察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c)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d)制定、檢討及監察本集團僱員及董事的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如有)；及(e)檢討本公司企業管治守則的遵守情況及在本公司年報的企業管治報告內的相關披露。

董事會程序

董事會於每季度定期舉行會議，並於有需要時召開額外會議，以商討整體策略方針、本集團的營運、財務表現及批准中期及年度業績及其他重大事宜。就定期會議而言，董事會成員於舉行相關會議前最少14天接獲通知，而議程(連同開會文件)於相關會議舉行前最少3天送呈各董事。董事可向主席或公司秘書建議於定期董事會議議程內加插商討事項。

董事在董事會於董事會會議上考慮任何動議或交易時，須申報其直接或間接利益(如有)，並在適當情況下就相關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贊成票。

董事會及董事會旗下各委員會的會議記錄由公司秘書負責保存，其中包括會議所考慮事項及所作出決定的足夠詳情，包括所表達反對意見，而有關記錄可公開由任何董事於合理通知下查閱。於董事會會議舉行後合理時間內，全體董事均獲發會議記錄的初稿和定稿，以供彼等提供意見及記錄存檔。

為確保遵守董事會程序，全體董事均可向公司秘書尋求建議及服務。

委任及重選董事

本公司各執行董事均與本公司訂有服務合約，初步年期自上市日期起為期三年，其後一直有效，直至任何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件，初步年期自委任當日起為期三年。各董事將須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及重選。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任何人士均可由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或由董事會委任為董事。任何獲董事會委任為新增董事或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的董事，其任期僅直至下屆股東大會為止，惟彼等符合資格由股東重選。此外，全體董事均須最少每隔三年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並符合資格由股東重選。

公司秘書

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公司秘書」)布天柱先生為本集團全職僱員，熟悉本公司的日常事務。彼亦擔任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的秘書。布天柱先生負責就管治事宜透過主席及／或行政總裁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公司秘書已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3.29條的相關專業培訓規定。

公司秘書的簡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6至8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一節。

財務報告及內部監控

財務報告

董事會知悉本身有責任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真實公平反映本集團於本年度的財務狀況、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本集團已根據審慎及合理判斷及估計選擇合適的會計政策並貫徹採用。董事會認為本集團具備充足資源於可見未來繼續經營業務，且並不知悉有關可能影響本集團業務或致令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遭質疑的事件或狀況的任何重大不確定因素。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財務報告承擔的責任載於本年報「獨立核數師報告」一節。

內部監控

董事會明確其確保本公司維持健全有效內部監控系統的責任，且董事會已於年內就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進行檢討。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乃為保障資產免遭不當挪用及未經授權處理以及管理經營風險而設計。本集團對內部監控的檢討(包括主要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以及不同系統的風險管理職能)乃根據經營及監控的風險評估系統化作出。概無發現重大事項，惟已確認需改進事項。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認為本集團已合理實施內部監控系統的主要部分。

外聘核數師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獲委聘為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外聘核數師。審核委員會已獲知會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所提供非審計服務的性質及服務收費，認為有關服務對外聘核數師的獨立身份並無不利影響。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付及應付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薪酬載列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審計服務	880
非審計服務：	
審閱中期財務資料的專業服務費	70
稅務服務	114
	1,064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與審核委員會就挑選及委聘外聘核數師並無任何意見分歧。

與股東溝通及股東權利

本公司旨在透過其企業管治架構，讓全體股東有平等機會在知情情況下行使其權利，並讓全體股東積極參與本公司業務。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股東溝通政策及本公司其他相關內部程序，本公司股東可享(其中包括)以下權利：

(i) 參與股東大會

本公司的股東大會提供機會讓董事會與股東直接溝通。本公司鼓勵股東透過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參與本公司事務，會上股東可與董事會會面及交流意見，以及行使其投票權利。本公司將安排於舉行股東週年大會前不少於20個完整營業日及舉行所有其他股東大會前不少於10個完整營業日向股東發出大會通告及載有提呈決議案詳情的通函。於股東大會上，將就各重大事項(包括選舉個別董事)提呈獨立決議案。

(ii) 向董事會查詢及提出建議

本公司鼓勵股東出席股東大會，並透過於股東大會向董事會及董事會旗下各委員會就有關營運及管治事宜直接提問作出建議，或將致予公司秘書的有關建議書面通知送交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現時地址為香港干諾道西3號億利商業大廈12樓，或電郵至ir@kingsflair.com.hk。

(iii)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董事可酌情隨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於提呈有關要求當日持有附帶權利於股東大會投票的本公司繳入股本不少於十分之一的一名或多名股東亦可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有關要求應以書面方式向董事或公司秘書提出，並送交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現時地址為香港干諾道西3號億利商業大廈12樓，以要求董事就處理有關要求所指任何事務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有關大會須於提出要求後兩個月內舉行。倘於提出有關要求後二十一(21)日內董事仍未召開有關大會，則提出要求的人士可以相同形式召開大會，而提出要求的人士因董事未有因應要求召開大會而產生的所有合理開支將由本公司償付。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概無有關股東在股東大會提出建議的程序的規定(提名候選董事的建議除外)。股東可根據上述程序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書面要求提出的任何事務。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連同上市規則規定須列明相關資料的隨附通函於股東特別大會前至少10個完整營業日向股東發出。於股東大會上的決定乃採納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以確保每股股份均有一票投票權。投票表決程序的詳情將載於在大會前寄發予股東的通函，並於大會開始時加以解釋。投票表決結果將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在本公司網站公佈。

(iv) 提名人士參選董事的程序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第85條，除非獲董事推薦參選，否則除會上退任董事外，概無任何人士合資格於任何股東大會上參選董事，惟由正式合資格出席大會並可於會上投票的股東（並非擬參選者）簽署書面通知（「通知」），表明擬提名相關人士參選除外。倘股東欲於股東大會上提名董事以外的人士為董事，該股東須提交經其本人及獲提名人士簽署的參選意願通知，上述通知須呈交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或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通知期不得少於七(7)日，如該等通知於就選舉董事而召開股東大會的通告寄發後呈交，則呈交該等通知的期間為就選舉董事而召開股東大會的通告寄發翌日起計至不遲於該股東大會舉行日期前七(7)日止。

章程文件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概無變動。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董事呈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報連同本集團經審核財務報表。

公司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五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而本公司的已發行股份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十六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主要業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主要業務及各附屬公司的其他詳情均載於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37內。

業務回顧

本集團的業務回顧及本集團年內的表現分析載於本年報第4至5頁的「主席報告」及第9至13頁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本集團正面臨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概述，可參閱本年報第4至5頁的「主席報告」及第9至13頁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另外，本集團的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可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8。

自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結算日以來，並無發生影響本集團的重要事件。本集團的未來業務發展載於本年報第4至5頁的「主席報告」及第9至13頁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績及撥備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業績及本集團於當日的財務狀況載於本年報財務報表第34至95頁。

董事會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宣派中期股息每股0.045港元(二零一四年：無)及特別股息每股0.055港元(二零一四年：無)。中期及特別股息將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二日派付。

末期股息及股東週年大會

董事議決建議派付每股0.065港元合共約45.5百萬港元的末期股息，股息率約為27.8%。派付該等股息須待股東在將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四日(星期五)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並應向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二日(星期二)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付該等股息。預期擬派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六日(星期二)或前後派付。本公司將以上市規則規定的方式適時向其股東刊發及寄發有關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股東週年大會

為確定享有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本公司將自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二日(星期三)起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四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止期間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有權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本公司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已填妥的過戶表格須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一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末期股息

為確定享有擬派末期股息的權利，本公司將自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一日(星期一)起至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二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止期間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獲發已宣派股息，所有本公司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已填妥的過戶表格須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八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過往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資產及負債概要載於本年報第96頁。該概要並非經審核財務報表一部分。

股本

本公司年內股本變動的詳情載於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31。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並無就優先購買權作出規定，以促使本公司按比例基準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年內儲備變動的詳情分別載於第37頁的綜合權益變動表及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32內。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股份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公司或任何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及收購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法例計算的可供分派儲備為468,804,000港元(二零一四年：246,323,000港元)。

重大收購、出售及重大投資

年內，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慈善捐款

年內，本集團的慈善捐款或其他捐款總額為2,179,000港元(二零一四年：3,135,000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年內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的財務報表附註15。

計息銀行借貸

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計息銀行借貸詳情載於本年報的財務報表附註28。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於年內分別佔本集團銷售及採購額資料如下：

	佔本集團總額百分比	
	銷售	購買
最大客戶	51.1%	
首五名最大客戶合計	84.5%	
最大供應商		21.1%
首五名最大供應商合計		59.3%

年內，董事、彼等的緊密聯繫人或任何本公司股東(就董事所深知擁有本公司股本逾5%者)概無於該等主要客戶及供應商擁有任何權益。

董事會

年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的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黃少華先生 (主席兼行政總裁)
黃宓芝女士
黃英偉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建德博士
Anthony Graeme Michaels先生
梁慧玲女士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黃英偉先生及Anthony Graeme Michaels先生須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告退，並合資格及願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董事的履歷詳細載於本年報第6至7頁。

董事的服務合約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自上市日期起計初步為期三年，該等合約可由任何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

劉建德博士、Anthony Graeme Michaels先生及梁慧玲女士各自與本公司訂立委任書，自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二日起計，為期三年。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在本公司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屆董事總數的三分之一人數須予輪值退任，惟每位董事(包括具有指定任期者)必須至少每三年退任一次。概無擬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的董事與本公司訂立任何不可由本公司於一年內免付賠償(正常法定補償除外)而予以終止的服務合約。

董事於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的權益

除上文「董事的服務合約」分節及下文「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所披露者外，於回顧年度內任何時間，概無董事、本公司控股股東及／或其各自緊密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為合約一方的本集團任何重大業務交易、安排或合約中擁有重大利益(無論直接或間接)。

重大合約

於回顧年度內，除下文「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分節所披露者外，於年內或年末概無存有有關本集團業務而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其控股公司為訂約方及本公司董事於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重大合約。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合計	百分比(%)
	個人權益	家庭權益	公司權益	其他權益		
黃少華(「黃先生」)	-	-	525,000,000 (附註)	-	525,000,000	75%

附註：

525,000,000股股份包括由First Concord Limited(由黃先生及鄭曉航女士(「鄭女士」)分別持有60%及40%權益)持有的105,000,000股股份及City Concord Limited(由黃先生全資持有)持有的420,000,000股股份。因此，黃先生被視為於First Concord Limited及City Concord Limited所持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已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登記冊的任何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及淡倉。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包括彼等各自的配偶及未滿18歲的子女)透過購買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的方式而擁有權益。

管理合約

於回顧財政年度內，並無存有有關本集團全部或任何重要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合約。

主要股東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下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規定須向本公司披露或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中登記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有權利可於所有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

主要股東名稱／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附註1)	佔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First Concord Limited(附註2)	實益擁有人	105,000,000 ^(L)	15%
City Concord Limited(附註3)	實益擁有人	420,000,000 ^(L)	60%
鄭曉航女士	受控法團權益及配偶權益	525,000,000 ^(L)	75%

附註：

1. 字母「L」指股東於本公司股本權益的好倉。
2. First Concord Limited由黃先生及鄭女士分別持有60%及40%權益。黃先生及鄭女士均被視為於First Concord Limited持有的105,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3. City Concord Limited由黃先生全資實益擁有。因此，黃先生被視為於City Concord Limited持有的420,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由於鄭女士為黃先生的配偶，故被視為於City Concord Limited持有的420,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於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權益

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名稱	登記主要股東(本集團成員公司除外) 姓名／名稱	佔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Homespan (HK) Limited	Christopher Paul Liversey先生	44%
萬維發展有限公司	Primehill Holdings Limited	32%
寧波家之良品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林釗先生	25%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就董事所知，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任何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規定須向本公司披露或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中登記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有權利可於所有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二日，本公司已有條件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藉以認可及承認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已經做出或可能做出的貢獻。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十六日成為無條件並開始實行，除非註銷或出現修訂，否則將自上市日期起計10年內維持有效。

購股權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i)本集團或本集團於其中持有權益的公司或該公司的附屬公司（「聯屬公司」）的任何董事、僱員、諮詢人、專業人士、客戶、供應商、代理商、合夥人、顧問或承包商；或(ii)任何信託或任何全權信託的受託人，而有關信託的受益人或有關全權信託的全權信託對象包括本集團或聯屬公司的任何董事、僱員、諮詢人、專業人士、客戶、供應商、代理商、合夥人、顧問或承包商；或(iii)本集團或聯屬公司的任何董事、僱員、諮詢人、專業人士、客戶、供應商、代理商、合夥人、顧問或承包商實益擁有的公司。

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計劃授出的所有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合共不得超過於上市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0%（或70,000,000股本公司股份）（「限額」）。在本公司刊發通函及獲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及／或上市規則不時規定的有關其他要求規限下，董事會可：

- (i) 隨時更新有關限額至獲股東在股東大會批准限額（經更新）當日的已發行股份10%；或
- (ii) 於尋求批准前向董事會指定的合資格參與人授出超過限額的購股權。

儘管上文有所規定，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所有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的股份總數最多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的30%。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採納的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向每名承授人授出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註銷或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後可發行的股份最高數目，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不得超過本公司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的1%。凡進一步授出的購股權超過此1%限額，須受以下事項所限：(i)本公司刊發通函；及(ii)獲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及／或符合上市規則不時規定的其他要求。向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任何聯繫人授予購股權，必須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事先批准。此外，倘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向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任何聯繫人授出任何購股權，超過本公司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的0.1%且根據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的收市價計算總值超過5,000,000港元，則須獲股東於股東大會事先批准，方可作實。

授出的購股權行使期由董事會釐定，該期間可自購股權要約日期開始，至購股權授出日期起計不超過十年止，並受限於有關提早終止條文。行使購股權前毋須先行持有有關購股權一段最短期限。購股權計劃參與人須就接納授出向本公司支付不可退回的1港元。

購股權行使價由董事會釐定，惟不得低於下列最高者：(i)本公司股份於購股權授出當日(必須為營業日)在聯交所日報表所報收市價；(ii)本公司股份於緊接購股權授出當日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日報表所報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面值。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已被授出、行使或註銷。

購買股份或債券安排

於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以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券而取得利益。

高級職員貸款

於本年度內任何時間或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向本公司高級職員提供貸款且概無未償還款項。

企業管治

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4至22頁「企業管治報告」內。

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並無進行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須予披露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財務報表附註34「關連方交易」一節的披露資料載有若干持續關連交易，獲全面豁免遵守年度審閱、股東批准及所有披露規定。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員人數約為142人(二零一四年：140人)。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約為54.8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約為56.7百萬港元。

本集團按其員工學歷、表現、經驗及現行行業常規付予員工薪酬。為挽留精英員工，本集團提供有競爭力薪酬待遇，包括薪金、醫療保險、酌情花紅，並為香港員工設有強積金計劃及為中國員工設立國家退休福利計劃。

董事酬金由薪酬委員會經考慮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可資比較市場統計資料後釐定。

董事薪酬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員

董事薪酬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員詳情分別載於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11內。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公司已就企業活動產生針對其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法律行動，為董事及高級職員的責任作出適當的投保安排。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概無董事或彼等各自任何緊密聯繫人從事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除上文「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分節所披露者外，與本集團存在任何其他利益衝突的業務。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獲得的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所深知，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的至少25%由公眾(定義見上市規則)持有。

報告日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至本報告日期並無發生重大事項。

核數師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財務報表乃由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本公司將於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決議案，以續聘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主席兼行政總裁

黃少華

香港，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日



Tel: +852 2218 8288
Fax: +852 2815 2239
www.bdo.com.hk

電話：+852 2218 8288
傳真：+852 2815 2239
www.bdo.com.hk

25th Floor Wing On Centre
111 Connaught Road Central
Hong Kong

香港干諾道中111號
永安中心25樓

致科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34至95頁的科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說明資料。

董事對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以令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並落實董事認為屬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計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並按照我們的委聘條款僅向全體股東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我們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計。該等準則要求吾等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計，以合理確定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重大錯誤陳述。

審計涉及執行程序以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計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以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並非為對公司的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審計亦包括評估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綜合財務報表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和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呂智健

執業證書編號P06162

香港，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日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收益	7	1,394,635	1,359,459
銷售成本		(1,089,690)	(1,113,522)
毛利		304,945	245,937
其他收入	8	7,056	12,441
分銷開支		(20,037)	(21,925)
行政開支		(97,607)	(119,454)
經營溢利		194,357	116,999
融資成本	10	(250)	(349)
除所得稅前溢利	9	194,107	116,650
所得稅開支	12	(32,031)	(23,496)
年內溢利		162,076	93,154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的公平值變動		(4,470)	5,949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463	12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4,007)	5,961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158,069	99,115
應佔年內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163,545	95,146
非控股權益		(1,469)	(1,992)
		162,076	93,154
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59,291	101,088
非控股權益		(1,222)	(1,973)
		158,069	99,115
每股盈利：	13		
— 基本		0.24港元	0.18港元
— 攤薄		0.24港元	0.18港元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46,875	33,685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16	1,874	2,021
其他資產	17	172	172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	18	-	-
無形資產	19	14,419	19,225
遞延稅項資產	30	4	5
		63,344	55,108
流動資產			
存貨	20	10,064	10,200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21	127,689	144,63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2	51,738	35,901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23	33,821	38,291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18	187	2,046
預付稅項		321	528
已抵押銀行存款	24	28,904	20,895
現金及銀行結餘	25	406,922	125,211
		659,646	377,711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26	66,752	90,198
已收按金、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7	57,986	43,294
銀行借貸	28	480	10,268
非控股權益貸款	29	9,448	14,239
稅項撥備		6,718	7,832
		141,384	165,831
流動資產淨值		518,262	211,880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581,606	266,988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非控股權益貸款	29	16,557	12,916
遞延稅項負債	30	8,316	7,126
		24,873	20,042
資產淨值			
		556,733	246,946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31	7,000	–
儲備	32	550,205	245,529
		557,205	245,529
非控股權益		(472)	1,417
權益總額			
		556,733	246,946

第34至95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日經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以下人士代其簽署：

黃少華
董事

黃宓芝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權益總額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合併儲備* 千港元 (附註32)	重估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	-	(4,231)	8,138	1,450	2,867	186,217	194,441	3,390	197,831
向附屬公司股東派付股息 (附註14)	-	-	-	-	-	-	(50,000)	(50,000)	-	(50,000)
與擁有人的交易	-	-	-	-	-	-	(50,000)	(50,000)	-	(50,000)
年內溢利/(虧損)	-	-	-	-	-	-	95,146	95,146	(1,992)	93,154
其他全面收益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的 公平值變動	-	-	-	5,949	-	-	-	5,949	-	5,949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7)	-	-	(7)	19	12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5,949	(7)	-	95,146	101,088	(1,973)	99,115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	-	(4,231)	14,087	1,443	2,867	231,363	245,529	1,417	246,946
二零一五年中期股息(附註14)	-	-	-	-	-	-	(31,500)	(31,500)	-	(31,500)
二零一五年特別股息(附註14)	-	-	-	-	-	-	(38,500)	(38,500)	-	(38,500)
向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 派付股息	-	-	-	-	-	-	-	-	(667)	(667)
資本化發行(附註31(b)) 以公開發售及配售形式發行的 股份(附註31(c))	5,250	(5,250)	-	-	-	-	-	-	-	-
股份發行開支	1,750	239,750	-	-	-	-	-	241,500	-	241,500
	-	(19,115)	-	-	-	-	-	(19,115)	-	(19,115)
與擁有人的交易	7,000	215,385	-	-	-	-	(70,000)	152,385	(667)	151,718
年內溢利/(虧損)	-	-	-	-	-	-	163,545	163,545	(1,469)	162,076
其他全面收益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的 公平值變動	-	-	-	(4,470)	-	-	-	(4,470)	-	(4,470)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216	-	-	216	247	463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4,470)	216	-	163,545	159,291	(1,222)	158,069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000	215,385	(4,231)	9,617	1,659	2,867	324,908	557,205	(472)	556,733

*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儲備賬目中為數550,205,000港元(二零一四年：245,529,000港元)的結餘總額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列作儲備。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		
除所得稅前溢利	194,107	116,650
調整以下各項：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55	58
無形資產攤銷	4,806	4,80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728	4,113
上市股本證券股息收入	(695)	(69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866)	-
貿易應收賬款減值撥備	-	152
存貨撥備	128	-
利息收入	(1,264)	(23)
利息開支	250	349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溢利	201,249	125,414
存貨減少	8	25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減少	16,950	15,46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15,837)	2,277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減少	1,859	4,914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減少	(23,446)	(29,327)
已收按金、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	14,692	15,365
經營產生現金	195,475	134,135
已付所得稅	(31,747)	(14,646)
經營活動產生現金淨額	163,728	119,489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22,262)	(2,71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5,099	-
已收上市股本證券股息	695	691
已收利息	1,264	23
已抵押銀行存款增加	(8,009)	(11,284)
收購附屬公司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	(9,600)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3,213)	(22,885)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償還銀行借貸		(707)	(4,324)
上市後發行新股所得款項		241,500	–
股份發行開支		(19,115)	–
已付本公司股東股息		(70,000)	–
已付附屬公司股東股息		–	(110,000)
已付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股息		(667)	–
已付利息		(250)	(349)
與上市開支有關的預付款項增加		–	(51)
來自非控股權益的貸款		–	12,735
融資活動產生/(所用)現金淨額		150,761	(101,98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291,276	(5,385)
於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6,130	121,423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		(484)	92
於年終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06,922	116,13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析			
短期銀行存款	25	11,998	–
現金及銀行結餘	25	394,924	125,211
銀行透支	28.2	–	(9,081)
於年終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06,922	116,130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總部位於香港。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干諾道西3號億利商業大廈12樓。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一五年一月十六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

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歷史、重組及集團架構」一節中所載的集團重組(「重組」)，本公司成為現時組成本集團各附屬公司(連同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控股公司。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乃假設本集團於所呈列的整個期間經已存在為基準編製，或自集團公司各自註冊成立或成立日期起編製，而並非由本公司根據重組而成為控股公司當日起編製。

重組後的本集團被視為存續實體。因此，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集團全面收益表、本集團權益變動表以及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本集團財務狀況表乃基於本公司全年一直為現時組成本集團各公司的控股公司的假設編製而成。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會計指引第5號「共同控制合併之合併會計法」採用合併會計原則編製，猶如重組下的集團架構於整個年度已或自現時組成本集團的實體各自註冊成立日期(以較短者為準)以來一直存在。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主要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及其他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7。本集團的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年內，本集團的經營概無重大變動。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截至授權此等財務報表日期，董事認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City Concord Limited。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a) 採納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首次生效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該等準則及修訂本與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開始年度期間的財務報表有關並就其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採納上述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b) 已頒布但尚未生效的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以下與本集團財務報表可能有關的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已刊發但尚未生效，且未獲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早採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披露動議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	澄清可接納的折舊及攤銷方法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獨立財務報表的權益法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二零一四年)	財務工具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入賬的例外情況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與客戶合約的收益 ²

附註：

- ¹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²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³ 尚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惟可供採納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b) 已頒布但尚未生效的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披露動議

該修訂本旨在鼓勵實體在考慮其財務報表的佈局及內容時就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運用判斷。

實體應佔來自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股本權益的其他全面收益會在將會及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該等項目中分拆，並在該兩個組別內共同作為單一項目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澄清可接納的折舊及攤銷方法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禁止對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使用以收益為基準的折舊方法。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本引入一項可被推翻的假設，即以收益為基礎的攤銷對無形資產不合適。該假設可於以下情況被推翻：當無形資產是以收益衡量或收益與無形資產經濟利益的消耗存在高度關聯時。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獨立財務報表的權益法

該修訂本允許實體在其獨立財務報表中就其於附屬公司、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投資進行會計處理時採用權益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二零一四年)－財務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二零一四年)引進財務資產分類及計量的新規定。按業務模式持有資產而目的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債務工具(業務模式測試)以及具產生現金流量的合約條款且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的債務工具(合約現金流量特徵測試)，一般按攤銷成本計量。倘該實體業務模式的目的為持有及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以及出售財務資產，則符合合約現金流量特徵測試的債務工具以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實體可於初步確認時作出不可撤銷的選擇，以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並非持作買賣的股本工具。所有其他債務及股本工具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二零一四年)就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所有財務資產納入新的預期虧損減值模式(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已產生虧損模式)以及新的一般對沖會計規定，以讓實體於財務報表內更好地反映其風險管理活動。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b) 已頒布但尚未生效的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二零一四年)－財務工具(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二零一四年)延續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財務負債的確認、分類及計量規定，惟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負債除外，而負債信貸風險變動引致的公平值變動金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除非會產生或擴大會計錯配風險則作別論。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二零一四年)保留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終止確認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的規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該修訂本澄清實體向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出售或注入資產時，將予確認的收益或虧損程度。當交易涉及一項業務，則須確認全數收益或虧損。反之，當交易涉及不構成一項業務的資產，則僅須就不相關投資者於合營企業或聯營公司的權益確認收益或虧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與客戶合約的收益

本項新準則設立一個單獨的收益確認框架。該框架的核心原則為實體應確認收益以用金額描述轉讓承諾商品或服務予客戶，該金額反映預期該實體有權就交換該等商品及服務所收取的代價。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取代現行收益確認指引，包括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及相關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要求透過五個步驟確認收益：

- 第一步： 識別與客戶的合約
- 第二步： 識別合約中的履約責任
- 第三步： 釐定交易價
- 第四步： 將交易價分配至各履約責任
- 第五步： 於各履約責任完成時確認收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包含與特定收益相關的特定指引，該等指引或會更改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現時應用的方法。該準則亦對收益相關的披露作出大幅質化與量化改進。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b) 已頒布但尚未生效的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本集團已開始評估採納上述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所造成的影響。本集團尚未能說明此等新公告是否將引致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及財務報表出現重大變動。

(c) 新香港公司條例有關編製財務報表的規定

新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有關編製財務報表的規定於本財政年度適用於本公司。

董事認為，新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並無影響，惟對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及其中所作披露造成影響。例如，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現於財務報告附註內呈列，而並非按主要報表呈列，且一般不再載列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相關附註。

3. 編製基準

(a) 合規聲明

綜合財務報表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統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披露規定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的適用披露。

(b) 計量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附註4所載會計政策中說明以公平值列賬並以公平值計量的財務資產除外。

務請注意，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運用會計估計及假設。儘管該等估計根據管理層就目前事項及行動的最佳認識及判斷而作出，惟最終實際結果或會有別於該等估計。涉及更高判斷或複雜程度的範圍，或假設及估計對財務報表而言屬重大的範圍於附註5披露。

(c) 功能及呈列貨幣

除另有說明者外，綜合財務報表以本公司功能貨幣港元(「港元」)呈列，所有價值均湊整至最接近千位數(「千港元」)。

4. 重大會計政策

4.1 業務合併及綜合基準

(a) 共同控制合併的合併會計法

綜合財務報表列入發生共同控制合併的合併實體或業務的財務報表項目，猶如該等項目自該等合併實體或業務首次受有關控制方控制當日起已合併。

合併實體或業務的資產淨值使用控制方的現有賬面值進行合併。在控制方持續擁有權益的條件下，於共同控制合併時並無就商譽或議價購買的任何收益確認任何金額。收購成本及錄得資產和負債金額間的差額已於權益中直接確認為儲備部分。

綜合全面收益表包括各合併實體或業務自最早呈列日期或自合併實體或業務首次受共同控制當日(以期間較短者為準，而不論共同控制合併的日期)以來的業績。

所有集團內部交易、結餘及未變現交易收益已於合併時全數對銷。未變現虧損亦應對銷，除非該交易提供證據證明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在此情況下，虧損將於損益確認。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已在必要情況下作出改動，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政策一致。

年內已購入或出售的附屬公司業績分別由收購生效之日起或直至出售生效之日(倘適用)計入合併全面收益表。如必要，則會對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所使用者一致。

(b) 非共同控制合併會計法的收購法

附屬公司或業務收購採用收購法入賬。收購成本按所轉讓資產、所產生負債及本集團(作為收購方)所發行股權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總額計量。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則主要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量。本集團先前所持被收購方的股權以收購日期的公平值重新計量，而所產生收益或虧損則於損益確認。本集團可按每宗交易選擇按公平值或按應佔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比例計量代表目前於附屬公司所有權權益的非控股權益。除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須採用其他計量基準，否則所有其他非控股權益均以公平值計量。所產生收購相關成本將予支銷，除非該等成本於發行權益工具時產生，在此情況下，則自權益扣除相關成本。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4.1 業務合併及綜合基準(續)

(b) 非共同控制合併會計法的收購法(續)

倘收購方佔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公平值淨額的任何權益超逾業務合併綜合入賬金額，則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本集團於附屬公司不會導致失去控制權的權益變動均列作權益交易。本集團的權益及非控制權益賬面值經作出調整，以反映其於附屬公司相關權益的變動。非控制權益調整金額與已付或已收代價公平值間的任何差額直接於權益確認及歸本公司擁有人所有。

當本集團失去對一間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出售溢利或虧損為按以下兩者間的差額計算：(i)已收代價公平值與任何保留權益公平值的總額；及(ii)資產(包括商譽)過往賬面值以及附屬公司及任何非控股權益負債。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與附屬公司有關的金額按在相關資產或負債已出售情況下所規定的相同方式列賬。

收購後，代表目前於附屬公司所有權權益的非控股權益賬面值為初步確認時的該等權益金額，另加有關非控股權益其後應佔的權益變動。

全面收益總額撥歸有關非控股權益，即使此會導致該等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結餘。

4.2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本公司可對其行使控制權的被投資方。倘本公司符合下文所列所有三項元素，則本公司控制被投資方：有權控制被投資方、承擔被投資方可變動回報的風險或享有當中權利，及能夠運用其權力影響該等可變動回報。倘事實及情況顯示任何該等控制權元素可能有變，則須重新評估控制權。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按成本減值虧損(如有)於本公司財務狀況表中列賬。附屬公司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

4.3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指本集團對其擁有重大影響力但不屬於附屬公司或共同安排的實體。重大影響力指有權參與被投資方的財務及經營政策決策，但對該等政策並無控制或共同控制權。聯營公司以權益法入賬，初步按成本確認，其後聯營公司賬面值按本集團分佔聯營公司資產淨值的收購後變動作出調整，惟數額超出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權益的虧損將不予確認，除非本集團有責任彌補該等虧損。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4.3 聯營公司(續)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間交易所產生的溢利及虧損僅就無關連投資者於聯營公司權益而予以確認。該等交易所產生的投資者分佔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與聯營公司的賬面值對銷。倘未變現虧損提供證據證明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則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

就聯營公司已付高出本集團分佔所收購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公平值的任何溢價會撥充資本，並計入該聯營公司的賬面值。倘有客觀證據顯示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出現減值，則投資的賬面值以與其他非財務資產一致的方式進行減值測試。

4.4 無形資產

單獨購入的無形資產初步按成本確認。具無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業務合併時所識別的無形資產於收購日期按公平值撥充資本，並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客戶關係自收購日期起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5年以直線法攤銷。攤銷計入損益。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攤銷法每年接受審閱及調整(如適用)。

4.5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均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資產達至擬定用途運作狀況及地點的任何直接應佔成本。

其後成本僅在有關該項目的未來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成本能可靠計量時，方計入資產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倘適用)。所有其他成本，如維修及保養成本，於產生的財政期間內自損益扣除。

各項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折舊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撇銷成本至其剩餘價值，按以下每年折舊率計算：

租賃土地及樓宇	4%或於租賃期內，以較短者為準
租賃物業裝修	20%或於物業租賃期內，以較短者為準
廠房及機器	20%
傢具、裝置及設備	20%
汽車及遊艇	10-20%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4.5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各部分的可使用年期不同，則該項目各部分的成本按合理基礎分配，而每部分作個別折舊。

資產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至少會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接受審閱及調整(倘適用)。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或預計其使用或出售不再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於資產終止確認期間，資產因出售或報廢而在損益確認的任何收益或虧損為相關資產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間的差額。

4.6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根據經營租賃購入自用土地所預繳的款項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攤銷按租期以直線法計算為一項支出，惟倘有另一種更能反映本集團透過使用有關土地產生利益的時間模式基準除外。

4.7 非財務資產減值

本集團的預付土地租賃款項、物業、廠房及設備、其他資產、無形資產及於聯營公司的權益須接受減值測試。

當存在減值跡象，或當有需要就資產進行年度減值測試(遞延稅項資產、存貨及財務資產除外)，則會估計該資產的可收回金額。除非資產不會產生在頗大程度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所產生者的現金流量(在此情況下，則會按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釐定可收回金額)，否則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按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使用價值與其公平值減銷售成本的較高者計算，並按個別資產釐定。

減值虧損僅在資產賬面值高出其可收回金額時確認。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將按反映現行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的評估及該資產特定風險的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減值虧損於其出現期間自損益扣除。

本集團會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作出評估，以確定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過往已確認的減值虧損可能不再存在或可能已經減少。如有任何有關跡象存在，則會估計可收回金額。過往已確認的資產減值虧損僅會在用作釐定該資產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出現變動時撥回，惟撥回數額不得超出倘於過往年度並無就有關資產確認減值虧損而可能釐定的賬面值(扣除任何折舊／攤銷)。減值虧損撥回於其出現期間計入損益。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4.8 租賃

倘本集團決定由一項或多項交易組成的安排在協定期間轉讓一項或多項指定資產使用權以換取一筆或多筆付款，則有關安排屬於或包括一項租賃。有關決定基於安排的實質內容評估作出，而不論有關安排是否以法定租賃形式進行。

租賃予本集團的資產分類

本集團根據租賃(其將絕大部分擁有權風險及回報轉移至本集團)持有的資產分類為根據融資租賃持有的資產。並無向本集團轉移絕大部分擁有權風險及回報的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

作為承租人的經營租賃費用

倘本集團擁有根據經營租賃持有的資產使用權，則根據租賃所作付款於租期內按直線法自損益中扣除，惟另有基準更能代表租賃資產所得利益的時間模式則除外。已收租賃優惠於損益中確認為所作淨租賃付款總額的組成部分。

4.9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股本按已發行股份面值釐定。

倘發行股本相關的任何交易成本為權益交易直接應佔增加成本，則其自股本(扣除任何相關所得稅優惠)中扣除。

4.10 財務資產

本集團視乎收購資產的目的，於初步確認時將財務資產分類。本集團的財務資產初步按其公平值加收購財務資產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計量。正常途徑買賣財務資產按交易日基準確認及終止確認。正常途徑買賣指根據合約條款規定須按有關市場規例或慣例一般訂立的時限內交付資產的財務資產買賣。

貸款及應收款項

該等資產為具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額且於活躍市場無報價的非衍生財務資產，主要透過向客戶提供貨品及服務(應收貿易款項)而產生，亦包括其他類別的合約貨幣資產。於初步確認後，該等資產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列賬。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4.10 財務資產(續)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該等資產為指定為可供出售或不計入其他類別財務資產的非衍生財務資產。於初步確認後，該等資產按公平值列賬，其公平值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惟於損益確認的減值虧損及貨幣工具的外匯收益及虧損除外。

於活躍市場並無市場報價且其公平值不能可靠計量的可供出售股本投資及與交付有關無報價股本工具掛鈎且須以其結付的衍生工具須按成本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計量。

財務資產減值

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本集團會評估是否存在任何客觀證據顯示財務資產出現減值。倘有客觀減值證據顯示，能可靠估計的財務資產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因資產初步確認後發生的一項或多項事件而受到影響，則財務資產出現減值。減值證據可包括以下各項：

- 債務人出現重大財務困難；
- 拖欠或延遲償還利息或本金等違約行為；
- 因債務人出現財務困難而向其授予寬免；及
- 債務人可能會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貸款及應收款項

減值虧損於存在客觀證據顯示資產減值時在損益確認及直接扣減財務資產賬面值，並按資產賬面值與以原實際利率貼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間的差額計量。財務資產賬面值透過使用撥備賬扣減。倘財務資產的任何部分被釐定為不可收回，則撇銷相關財務資產的撥備賬。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倘公平值下跌構成減值的客觀證據，則虧損金額自權益移除，並於損益確認。

倘可供出售債務投資的公平值增加客觀上與於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的一項事件有關，則該投資的任何減值虧損其後於損益中撥回。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4.10 財務資產(續)

財務資產減值(續)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續)

就可供出售股本投資而言，減值虧損之後的公平值增加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就按成本列賬的可供出售股本投資而言，減值虧損金額按該資產賬面值與按類似財務資產現行市場回報率貼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間的差額計量。有關減值虧損不予撥回。

4.11 財務負債

本集團的財務負債包括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非控股權益貸款及銀行借貸。

財務負債於本集團成為工具合約條文的訂約方時確認。所有利息相關支出均按照本集團借貸成本的會計政策(附註4.18)確認。

財務負債於負債項下的責任獲解除或註銷或屆滿時終止確認。

倘現有財務負債由相同借款人按大致上不同的條款提供的另一項負債所取代，或現有負債條款被大幅修改，則替換或修改被視為終止確認原有負債及確認一項新負債，而兩者各自賬面值間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借貸

借貸初步按公平值確認，並扣除已產生的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借貸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間的任何差額於借貸期內以實際利率法在損益確認。

除非本集團有權無條件將負債結算期限延長至報告期間後最少十二個月，否則借貸分類為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以及非控股權益貸款

該等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並扣除已產生的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銷成本計量。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4.12 外幣

本集團以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訂立的交易均按交易發生時的當時利率入賬。外幣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間結算日的當時利率換算。以公平值列賬並以外幣列值的非貨幣項目按釐定公平值當日的利率重新換算。按外幣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不作重新換算。

於結算貨幣項目及換算貨幣項目時產生的匯兌差額於產生期間在損益確認。重新換算按公平值列賬的非貨幣項目所產生的匯兌差額計入期內損益，惟重新換算其收益及虧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非貨幣項目所產生的差額則除外，於該情況下，匯兌差額亦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於綜合入賬時，海外業務的收支項目按當年的平均匯率換算為本集團呈列貨幣(即港元)，惟於期內匯率大幅波動則除外，於該情況下，採用於進行交易當時的相若匯率。海外業務的所有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間結算日的當時匯率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如有)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權益累計為外匯儲備(倘合適，歸屬於少數股東權益)。換算有關海外業務的長期貨幣項目(為本集團投資淨額的一部分)時，於集團實體獨立財務報表的損益確認的匯兌差額重新分類至其他全面收益，並於權益累計為外匯儲備。

於出售海外業務時，截至出售日期於有關該業務的外匯儲備確認的累計匯兌差額將重新分類至損益，作為出售損益的一部分。

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收購海外業務所產生的商譽及所收購可識別資產的公平值調整被視為該海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並按報告期間結算日的現行匯率換算。所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外匯儲備確認。

4.13 存貨

存貨初步按成本確認，其後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的較低者確認。成本包括所有採購成本、轉換成本及將存貨送至現有地點及達致現有狀況所產生的其他成本。成本採用加權平均法計算。可變現淨值指於日常業務過程中估計售價減進行銷售必需估計成本。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4.1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及手頭現金、銀行活期存款以及可隨時兌換成已知現金金額、價值變動風險不重大且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內的短期高流通性投資。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須按要求償還且為本集團現金管理組成部分的銀行透支。

4.15 收益確認

本集團於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及收益能可靠計量時，按下列基準確認收益：

- (a) 當擁有權的重大風險及回報已轉嫁至買方時確認銷售貨品的收益，前提為本集團對售出貨品不再擁有通常與擁有權相關的管理權及實際控制權。一般於貨品交付及客戶接納貨品時確認；
- (b) 於提供各自服務的期間確認服務收入；
- (c) 利息收入以實際利率法按時間比例基準確認；及
- (d) 股息收入於收取股息款項的權利確定時確認。

4.16 所得稅會計法

所得稅包括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

即期所得稅資產及／或負債包括就現行或過往報告期間應向財務機關作出的付款責任或自財務機關接獲的付款要求而於報告期間結算日尚未支付者。其根據相關財政期間適用的稅率及稅法，按年度應課稅溢利計算。即期稅項資產或負債所有變動均於損益確認為所得稅開支一部分。

遞延稅項採用負債法就財務報表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其各自稅基於報告期間結算日的暫時差額計算。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限於可能有應課稅溢利(包括現有應課稅暫時差額)以抵銷可動用的可扣稅暫時差額、未動用稅項虧損及未動用稅項抵免時，就所有可扣稅暫時差額、可結轉稅項虧損以及其他未動用稅項抵免確認。

倘暫時差額由商譽或由初步確認(業務合併除外)不影響應課稅或會計損益的交易資產及負債所產生，則不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4.16 所得稅會計法(續)

遞延稅項負債就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所產生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惟本集團能控制暫時差額的撥回，且暫時差額不大可能於可見將來撥回則除外。

遞延稅項不予貼現，按預期於清償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適用的稅率計算，惟稅率須於報告期間結算日頒佈或實質頒佈。

所得稅於損益確認，惟倘其與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項目有關，則該等稅項亦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或倘其與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有關，則該等稅項亦直接於權益確認。

即期稅項資產及即期稅項負債於及僅於以下情況方以淨額呈列：

- (a) 本集團有法定執行權抵銷已確認金額；及
- (b) 計劃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本集團於及僅於以下情況下以淨額呈列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

- (a) 實體有法定執行權以即期稅項資產抵銷即期稅項負債；及
- (b) 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與同一稅務機關就以下其中一項徵收的所得稅有關：
 - (i) 同一應課稅實體；或
 - (ii) 不同的應課稅實體，此等實體擬於預計將清償或收回大額遞延稅項負債或資產的各日後期間內，按淨額基準清償即期稅項負債及資產，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4.17 僱員福利

僱員退休福利透過定額供款計劃提供。

定額供款計劃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所有香港僱員向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作出定額供款。供款按僱員基本薪金的一個百分比作出，並於根據強積金計劃規則應付時在損益扣除。強積金計劃資產與本集團資產分開由獨立管理基金持有。本集團的僱主供款將於向強積金計劃作出時全數撥歸僱員所有。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4.17 僱員福利(續)

定額供款計劃(續)

根據中國相關法規，在中國經營的本集團附屬公司須參與各自地方政府運作的中央退休金計劃，而中國附屬公司須按其僱員基本薪金的某一個百分比向計劃供款，以為其退休福利提供資金。計劃項下供款於根據中國規則及法規於應付時在損益扣除。

短期僱員福利

僱員可享有的年假於僱員應享有時確認。本集團將就截至報告日期止僱員提供服務所產生的未享用年假估計負債作出撥備。非累計帶薪休假(如病假及分娩假)於休假時確認。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於且僅於本集團明確就終止僱用作出承諾或透過一個實際無法撤回的詳細正式計劃為僱員自願離職而提供福利時，方會確認。

4.18 借貸成本

收購、建造或生產任何合資格資產所產生的借貸成本於完成及準備該資產作其擬定用途所需期間內撥充資本。合資格資產為須花費較長時間方達致其擬定用途或出售的資產。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借貸成本於產生資產開支、產生借貸成本及準備資產作其擬定用途或出售的必須活動進行時資本化為合資格資產成本的一部分。在大致上完成準備合資格資產作其擬定用途或出售的所有必須活動後，借貸成本不再撥充資本。

4.19 撥備及或然負債

倘本集團因過去事件須承擔法定或推定責任，從而可能導致可合理估計的經濟利益流出，則就未確定時間或金額的負債確認撥備。

倘可能毋須流出經濟利益，或金額未能可靠估計，除非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極低，否則須披露該責任為或然負債。可能責任的存在僅以發生或不發生一項或多項未來事件確定，除非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極低，否則亦披露為或然負債。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4.20 關連方

(a) 倘屬以下人士，則該人士或該名人士的近親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對本集團擁有控制或共同控制權；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公司母公司主要管理人員。

(b) 倘實體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則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為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彼此有關連)；
-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或另一實體為成員公司的集團成員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兩間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就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連的實體僱員利益而設的退休後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由(a)所識別的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a)(i)所識別的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為該實體(或該實體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或
- (viii) 該實體或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為集團的一部分，向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一名人士的近親是指與該實體交易時預期可影響該人士或受該人士影響的家庭成員，包括：

- (i) 該人士子女及配偶或家庭夥伴；
- (ii) 該人士配偶或家庭夥伴的子女；及
- (iii) 該人士或其配偶或家庭夥伴的受養人。

4.21 分部報告

本集團根據定期向執行董事報告以供彼等就本集團業務組成部分的資源分配作出決定及檢討該等組成部分表現的內部財務報表，識別經營分部及編製分部資料。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

估計及判斷將會持續評估，並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在有關情況下相信為合理的未來事件預測)進行。

本集團管理層就未來作出估計及假設。所得的會計估計如其定義，極少會與相關實際結果相若。有關具有重大風險導致資產與負債賬面值於下個財政年度出現重大調整的估計及假設論述如下：

(i)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

本集團管理層釐定其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該估計乃根據性質及功能類似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實際可使用年期的過往經驗作出。當可使用年期少於先前估計年期，管理層將增加折舊費用。其將撤銷或撤減已報廢或出售的技術過時或非策略資產。實際經濟年期或會有別於估計可使用年期；實際剩餘價值或會有別於估計剩餘價值。定期檢討可導致可折舊年期及剩餘價值出現變動，因而影響未來期間的折舊開支。

(ii) 存貨可變現淨值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的較低者列賬。成本採用加權平均法釐定。存貨的可變現淨值為一般業務過程的估計售價減估計分銷及銷售開支。管理層於各報告日期重新評估估計以確保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的較低者列示。

(iii) 應收款項減值

本集團管理層定期檢討應收款項以確定是否需作出任何減值撥備。該估計乃根據客戶信貸歷史、過往還款情況、行業慣例及當前市況作出。管理層於各報告日期評估應收款項減值。

(iv) 非財務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評估資產是否出現可能減值的跡象。倘出現有關減值跡象，本集團會估計該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並須估計獲分配資產的現金產生單位使用價值。估計使用價值時，本集團須估計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亦須選擇合適的貼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現值。估計現金流量及/或所採用的貼現率變動將會導致過往作出的估計減值撥備出現調整。

(v) 無形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

本集團管理層就其無形資產釐定估計可使用年期。估計可使用年期反映本集團管理層對本集團擬使用無形資產取得未來經濟利益期間的估計。

5.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vi) 稅項

釐定所得稅撥備時，本集團須就若干交易的未來稅項處理方法作出判斷。本集團根據現行稅務法規，審慎評估交易稅務影響，並作出相應稅項撥備。此外，遞延稅項資產限於將有未來應課稅溢利可用作抵銷可供動用的可扣稅暫時差額時確認。此舉須就若干交易的稅務處理方法作重大判斷，亦須評估未來有充足應課稅溢利以收回遞延稅項資產的可能性。

(vii) 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若干資產及負債須按公平值計量或披露相關公平值。

本集團財務及非財務資產與負債的公平值計量盡量利用可觀察市場輸入值及數據。釐定公平值計量所用輸入值根據所用估值技術使用的輸入值可觀察程度分為以下不同級別：

- 第一級：相同項目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除第一級輸入值外的直接或間接可觀察輸入值；
- 第三級：不可觀察輸入值(即並非來自市場數據)。

將項目分類至以上級別是根據對該項目公平值計量具有重大影響的所用最低級別輸入值。各級別之間的項目轉移於轉移期間確認。

本集團按公平值計量以下項目：

-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附註23)

有關以上項目的公平值計量的詳情，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38.1(f)。

6. 分部資料

(i)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根據定期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呈報以供彼等就本集團業務組成部分的資源分配作出決定及檢討該等組成部分表現的內部財務報表，識別其經營分部及編製分部資料。僅有一個內部業務部分須向執行董事作內部呈報，即廚具產品買賣。本集團的資產及資本開支主要自該業務部分產生。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分部資料(續)

(ii) 地區分部資料

管理層決定本集團以香港為總部，即本集團主要營運地點。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按以下地區劃分：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美國		1,213,663	1,159,739
歐洲	(a)	74,645	84,727
亞洲	(b)	64,461	65,743
加拿大		30,481	38,296
其他地點	(c)	11,385	10,954
		1,394,635	1,359,459

附註：

- (a) 主要包括英國、瑞士、法國及德國
- (b) 主要包括香港、日本及中國
- (c) 主要包括澳大利亞、墨西哥、土耳其及埃及

客戶的地區位置乃根據客戶所在地決定。就無形資產而言，地區位置乃以實體的營運區域為依據。其他非流動資產的地區位置則根據資產實際所在地決定。於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超過90%非流動資產(不包括財務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位於香港。

(iii) 主要客戶資料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與三名(二零一四年：四名)客戶的交易收益各自超過本集團收益10%。下文顯示來自該三名主要客戶的收益總額分別佔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益1,035,191,000港元(二零一四年：四名客戶合計1,078,095,000港元)的數額。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A公司	712,628	576,999
B公司	155,048	202,109
C公司	167,515	153,429
D公司(附註)	113,116	145,558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分部資料(續)

(iii) 主要客戶資料(續)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73%來自上述三名主要客戶(即A、B及C公司)。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貿易應收賬款的72%來自上述四名主要客戶(即A、B、C及D公司)。

附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與此客戶交易的收益未超過本集團10%的收益。披露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該客戶的收益僅供說明用途。

7. 收益

本集團主要從事廚具產品買賣業務。收益指扣除退貨及折扣(扣除增值稅)後的出售貨品發票值。於年內確認的收益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銷售貨品	1,394,635	1,359,459

8. 其他收入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1,264	23
上市股本證券股息收入	695	691
管理及處理服務	221	1,317
向客戶收回款項	3,720	10,35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866	—
其他	290	51
	7,056	12,441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除所得稅前溢利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經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致：		
核數師酬金	950	850
確認為開支的已售存貨成本，包括	1,089,690	1,113,522
– 存貨撥備	128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728	4,113
無形資產攤銷*	4,806	4,806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55	58
有關土地及樓宇及設備的經營租賃租金	4,148	5,465
貿易應收賬款減值撥備(附註21)	–	152
上市開支	–	13,340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附註11.1)		
工資、薪金及其他福利	35,139	34,575
酌情花紅	17,621	20,472
定額供款計劃供款	2,018	1,612
	54,778	56,659
匯兌虧損淨額	2,392	6,037

* 折舊及攤銷費用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分別確認為分銷開支124,000港元(二零一四年：127,000港元)以及行政開支9,465,000港元(二零一四年：8,850,000港元)。

10. 融資成本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財務負債利息費用：		
銀行貸款	21	71
銀行透支及其他借貸	229	278
	250	349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董事酬金及五名最高薪人士

11.1 董事酬金

董事酬金披露如下：

	董事袍金	薪金、津貼及 實物利益	酌情花紅	定額供款 計劃供款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iv))	千港元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i>執行董事*</i>					
黃少華先生(「黃先生」)	-	5,040	8,000	18	13,058
黃宓芝女士	-	1,031	370	18	1,419
黃英偉先生	-	610	1,024	18	1,652
<i>獨立非執行董事</i>					
劉建德博士	148	-	-	-	148
Anthony Graeme Michaels先生	148	-	-	-	148
梁慧玲女士	148	-	-	-	148
	444	6,681	9,394	54	16,573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i>執行董事*</i>					
黃先生	-	5,040	8,000	17	13,057
鄭曉航女士(「鄭女士」)(附註(i))	-	408	-	11	419
黃宓芝女士	-	658	500	16	1,174
黃英偉先生(附註(i))	-	181	37	6	224
<i>獨立非執行董事*</i>					
劉建德博士	-	-	-	-	-
Anthony Graeme Michaels先生	-	-	-	-	-
梁慧玲女士	-	-	-	-	-
	-	6,287	8,537	50	14,874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董事酬金及五名最高薪人士(續)

11.1 董事酬金(續)

附註：

- i. 黃英偉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日生效。
 - ii. 鄭女士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職務，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八日生效。
 - iii.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放棄任何薪酬(二零一四年：無)。
 - iv. 根據董事個人表現釐定花紅。
 - v. 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向董事或任何五位最高薪人士支付酬金，作為加盟本集團或加盟本集團時的獎金或作為離職補償。
- * 除上表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亦為執行董事黃先生及黃宓芝女士(二零一四年：黃先生、鄭女士及黃宓芝女士)提供一間宿舍。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供執行董事用作宿舍的本集團租賃物業估計市場租金約為1,668,000港元(二零一四年：1,668,000港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供執行董事用作宿舍的本集團租賃物業的賬面值為11,602,000港元(二零一四年：12,085,000港元)。
- * 獨立非執行董事獲委任，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生效，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尚未收取任何酬金。

11.2 五名最高薪人士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名最高薪人士包括三名(二零一四年：兩名)董事，彼等的酬金已於上文附註11.1分析中反映。於年內，應付其餘兩名(二零一四年：三名)人士的酬金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薪金及津貼	971	1,300
酌情花紅	562	915
定額供款計劃供款	35	50
	1,568	2,265

於年內，已付以上各非董事人士的酬金介乎以下範圍：

	人數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酬金範圍		
零至1,000,000港元	2	3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董事酬金及五名最高薪人士(續)**11.3 高級管理層薪金範圍**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付各高級管理層人員的酬金(上述附註11.1披露的董事除外)介乎以下範圍：

	人數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酬金範圍 零至1,000,000港元	5	6

12.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香港		
－本年度	30,920	24,525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80)	(41)
	30,840	24,484
遞延稅項(附註30)		
－年內扣除／(計入)	1,191	(988)
所得稅開支	32,031	23,496

本集團須就本集團各成員公司註冊及經營所在司法權區所產生或源自該等司法權區的溢利按實體基準繳納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已就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在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二零一四年：16.5%)作出撥備。

年內的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按源自中國的估計應課稅溢利25%(二零一四年：25%)計算。由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產生任何估計應課稅溢利(二零一四年：無)，故並無就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計提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

根據開曼群島規則及法規，本集團毋須於開曼群島繳納任何所得稅。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所得稅開支(續)

所得稅開支與按適用稅率計算的會計溢利對賬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	194,107	116,650
按適用稅率16.5%(二零一四年：16.5%)計算的稅項	32,028	19,247
於其他司法權區經營的附屬公司不同稅率的稅務影響	(364)	(612)
不可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359)	(392)
不可扣減開支的稅務影響	544	2,645
並無確認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973	1,750
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公平值(虧損)/收益的稅務影響	(738)	982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80)	(41)
其他	27	(83)
所得稅開支	32,301	23,496

13.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根據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163,545,000港元(二零一四年：95,146,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692,808,000股(二零一四年：525,000,000股普通股，包括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的10,000股普通股及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十五日根據資本化發行而發行的524,990,000股普通股，猶如該等股份於年內一直發行在外(附註31(b))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潛在攤薄普通股，因此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股息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已付二零一五年中期股息每股0.045港元(二零一四年：無)	31,500	—
已付二零一五年特別股息每股0.055港元(二零一四年：無)	38,500	—
	70,000	—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董事議決建議宣派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065港元(二零一四年：無)。擬派股息未確認為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應付股息，惟將列作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保留溢利／股份溢價分派。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的附屬公司科勁發展有限公司(「科勁發展」)向其權益持有人宣派及支付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50港元，合共50,000,000港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土地及 樓宇 千港元	租賃物業 裝修 千港元	廠房及機器 千港元	傢具、裝置及 設備 千港元	汽車及遊艇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成本	33,888	2,430	11	4,860	15,069	56,258
累計折舊	(11,161)	(563)	(4)	(2,111)	(7,287)	(21,126)
賬面淨值	22,727	1,867	7	2,749	7,782	35,132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22,727	1,867	7	2,749	7,782	35,132
添置	-	108	-	2,577	30	2,715
折舊	(784)	(534)	(2)	(1,179)	(1,614)	(4,113)
匯兌調整	-	(27)	-	(19)	(3)	(49)
年終賬面淨值	21,943	1,414	5	4,128	6,195	33,685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成本	33,888	2,502	11	7,232	14,695	58,328
累計折舊	(11,945)	(1,088)	(6)	(3,104)	(8,500)	(24,643)
賬面淨值	21,943	1,414	5	4,128	6,195	33,685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21,943	1,414	5	4,128	6,195	33,685
添置	-	-	-	838	21,424	22,262
折舊	(784)	(440)	(2)	(1,351)	(2,151)	(4,728)
出售	-	(162)	-	-	(4,071)	(4,233)
匯兌調整	-	(63)	-	(41)	(7)	(111)
年終賬面淨值	21,159	749	3	3,574	21,390	46,875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33,888	2,091	11	7,610	25,445	69,045
累計折舊	(12,729)	(1,342)	(8)	(4,036)	(4,055)	(22,170)
賬面淨值	21,159	749	3	3,574	21,390	46,875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就所獲授一般銀行信貸抵押本集團總賬面值約為21,159,000港元(二零一四年：21,943,000港元)的租賃土地及樓宇(附註40)。

16.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於年初		
成本	2,831	2,873
累計攤銷	(810)	(763)
賬面淨值	2,021	2,110
截至有關日期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2,021	2,110
攤銷	(55)	(58)
匯兌調整	(92)	(31)
年終賬面淨值	1,874	2,021
於年終		
成本	2,702	2,831
累計攤銷	(828)	(810)
賬面淨值	1,874	2,021

17. 其他資產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俱樂部會籍，按成本	172	172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分佔資產淨值	-	-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187	2,046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

該聯營公司的財政年度結束日期為十二月三十一日。

該聯營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所有權權益 百分比	主要業務
弘遠集團有限公司(「弘遠」)	香港	34%	銷售及分銷廚具產品

下表列示本集團聯營公司的虧損及全面收益總額概要，乃摘錄自其未經審核管理賬目：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年內虧損	250	1,324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250	1,324

本集團並無招致任何有關其於一間聯營公司投資的或然負債或其他承擔。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無形資產

	客戶關係 千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成本	24,031
累計攤銷	-
賬面淨值	24,031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24,031
攤銷	(4,806)
年終賬面淨值	19,225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成本	24,031
累計攤銷	(4,806)
賬面淨值	19,225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19,225
攤銷	(4,806)
年末賬面淨值	14,419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24,031
累計攤銷	(9,612)
賬面淨值	14,419

無形資產指本集團就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完成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泓達行有限公司所獲得的客戶關係。

20. 存貨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商品，按成本	10,064	10,200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賬款	127,139	144,791
應收票據	550	-
	127,689	144,791
減：減值虧損撥備	-	(152)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淨值	127,689	144,639

本集團與客戶的貿易條款主要以信貸方式進行。信貸期一般由發票日期起計介乎7至90日。所有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為免息。

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貿易應收賬款已個別釐定為出現減值。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減值撥備於年內的變動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152	-
減值虧損撥備	-	152
撇銷	(152)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152

本公司董事認為，由於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自開始起計於短期內到期，故該等款項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並無重大差異。於報告日期，本集團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減去減值虧損)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0-30日	97,688	111,173
31-60日	22,735	24,701
61-90日	2,371	4,492
超過90日	4,895	4,273
	127,689	144,639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續)

並未個別及共同視作減值的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既無逾期亦無減值	96,147	111,863
逾期少於60日	26,851	30,407
逾期超過60日但少於1年	4,689	2,367
逾期超過1年但少於2年	2	2
	127,689	144,639

既無逾期亦無減值的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與近期並無違約歷史的客戶有關。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逾期但並未減值的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與本集團具有良好往績記錄的客戶有關。按照過往經驗，管理層相信由於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且該等結餘被視為可悉數收回，故毋須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

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進行其他信貸提升。

2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支付予供應商的貿易按金(附註(a))	26,673	25,088
其他按金	1,492	1,792
預付款項	5,482	8,561
其他應收款項(附註(b))	18,091	460
	51,738	35,901

附註：

- (a) 本集團貿易按金指支付予供應貿易貨品的各個獨立第三方的採購訂金。
- (b) 所有其他應收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本公司董事認為，於各報告日期經審閱既無逾期亦無減值的其他應收款項具有良好信貸質素。

本公司董事認為，由於其他應收款項自開始起計於短期內到期，故該等款項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並無重大差異。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上市股本證券，按公平值：		
— 於香港	33,821	38,291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有關本集團可供出售財務資產的公平值變動為虧絀4,47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盈餘5,949,000港元)。

本集團於上市股本證券投資的公平值經參考其於報告日期的市場報價後釐定。

24. 已抵押銀行存款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已抵押銀行存款		
— 按港元及美元(「美元」)列值	28,904	20,895

已抵押銀行存款已作為本集團獲授一般銀行信貸(附註40)的擔保抵押予若干銀行。

已抵押銀行存款存放於有信譽的銀行，並按固定年利率介乎0.01厘至0.3厘計息(二零一四年：0.01厘至0.25厘)。本公司董事認為，由於已抵押銀行存款自其開始起計於短期內到期，故其公平值與賬面值並無重大差異。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現金及銀行結餘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短期銀行存款	11,998	-
現金及銀行結餘	394,924	125,211
現金及銀行結餘總額	406,922	125,211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人民幣(「人民幣」)列值約4,25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3,338,000港元)的現金及銀行結餘存放於中國多家銀行。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成外幣。根據中國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透過中國獲授權進行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外幣。

銀行結餘根據銀行每日存款利率按浮動利率賺取利息。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短期銀行存款的實際利率為2.75厘，原有期限為一個月。

銀行結餘存放於有信譽的銀行。本公司董事認為，由於現金及銀行結餘自其開始起計於短期內到期，故其公平值與賬面值並無重大差異。

26.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的信貸期一般為由發票日期起計0至90日。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賬款	63,752	90,198
應付票據(附註)	3,000	-
	66,752	90,198

附註：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票據3,00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無)乃由抵押租賃土地及樓宇以及已抵押銀行存款(附註40)作抵押，並由本公司提供的公司擔保(附註40)作擔保。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續)

於報告日期，本集團的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0-90日	65,077	89,668
91-180日	1,273	108
超過365日	402	422
	66,752	90,198

本公司董事認為，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27. 已收按金、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已收貿易按金	2,026	1,602
應計費用	54,904	39,425
其他應付款項(附註)	1,056	2,267
	57,986	43,294

附註：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計入其他應付款項18,000港元(二零一四年：約1,208,000港元)為應付一名關聯公司款項，該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的要求償還。本公司董事黃先生為該關聯公司的董事。黃先生及本公司前任董事鄭女士共同擁有該關聯公司50%權益。

關聯公司名稱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盈勵香港有限公司(「盈勵香港」)(附註34.2)	18	1,208

本公司董事認為，已收按金、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銀行借貸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定期貸款(附註28.1)	480	1,187
銀行透支(附註28.2)	-	9,081
	480	10,268

28.1 定期貸款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按要求或一年內	480	1,187

本集團計息銀行借貸(包括載有按要求償還條款的定期貸款)按攤銷成本列賬。於報告日期，並無一年後到期償還的定期貸款部分分類為流動負債並預期將於一年內付清。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到期償還的銀行定期貸款部分		
— 按要求或不超過一年的期間內	480	707
—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的期間內(附註)	-	480
	480	1,187

附註：到期款項根據貸款協議所載預定償還日期釐定，並未計及任何按要求償還條款的影響。

本集團全部定期貸款協議載有條款授予借款人絕對酌情權，以隨時要求即時還款，而不論本集團是否遵守契諾及履行預定償還責任。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銀行借貸(續)

28.1 定期貸款(續)

本集團定期監控遵守該等契諾的情況，於截至定期貸款的預定償還日期前還款，且認為只要本集團繼續達到該等要求，銀行不大可能行使酌情權要求還款。有關本集團流動資金風險管理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38.1(e)。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違反有關提取融資的契諾(二零一四年：無)。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定期貸款乃由抵押租賃土地及樓宇以及已抵押銀行存款(附註40)作抵押，並由本公司提供的公司擔保(附註40)作擔保(二零一四年：由抵押租賃土地及樓宇、已抵押銀行存款(附註40)以及由本公司董事黃先生及本公司前任董事鄭女士提供的個人擔保(附註34.1(d)及附註40)作擔保)。

本集團定期貸款實際年利率範圍如下：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浮動利率借貸	2.5%	2.5%

本公司董事透過按市場利率貼現其未來現金流量估計定期貸款公平值。董事認為，本集團在各報告日期的定期貸款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28.2 銀行透支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未償還銀行透支。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透支須按要求償還及透過本集團抵押租賃土地及樓宇以及已抵押銀行存款(附註40)，以及由本公司董事黃先生及本公司前任董事鄭女士提供的個人擔保(附註34.1(d)及附註40)作抵押。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銀行透支的年利率介乎4至5.25厘。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非控股權益貸款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非控股權益貸款約1,920,000港元、人民幣9,800,000元(相當於12,319,000港元)、人民幣2,400,000元(相當於3,017,000港元)、人民幣3,940,000元(相當於4,953,000港元)及人民幣3,935,000元(相當於4,946,000港元)為無抵押、免息及須分別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四日、二零一六年十月十四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六日償還。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非控股權益貸款約1,920,000港元及人民幣9,800,000元(相當於11,758,000港元)的償還條款已重續，該等貸款須分別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償還。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非控股權益貸款約人民幣2,400,000元(相當於2,879,000港元)、人民幣3,940,000元(相當於4,727,000港元)、人民幣3,935,000元(相當於4,721,000港元)、1,920,000港元及人民幣9,800,000元(相當於11,758,000港元)為無抵押、免息及須分別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四日、二零一六年十月十四日、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六日、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償還。

本公司董事認為非控股權益貸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30. 遞延稅項

已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及變動詳情如下：

	加速稅項折舊 千港元	業務合併 無形資產 公平值調整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4,144)	(3,965)	(8,109)
計入損益	195	793	988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3,949)	(3,172)	(7,121)
(扣除)/計入損益	(1,984)	793	(1,191)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933)	(2,379)	(8,312)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遞延稅項(續)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金額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遞延稅項資產	4	5
遞延稅項負債	(8,316)	(7,126)

由於不可預知未來溢利來源，故並無於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以下估計未動用稅項虧損結轉：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估計未動用稅項虧損	29,729	25,659

中國估計未動用稅項虧損僅可於報告日期起最長五年內結轉，而香港估計未動用稅項虧損則可無限期結轉。並無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估計未動用稅項虧損到期情況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估計未動用稅項虧損將於報告日期起五年內的多個日期到期	23,599	20,048
估計未動用稅項虧損可無限期結轉	6,130	5,611
	29,729	25,659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股本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股份數目 (千股)	千港元	股份數目 (千股)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				
於一月一日	10,000,000	100,000	38,000	380
增加法定股份(附註(a))	-	-	9,962,000	99,62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00,000	100,000	10,000,000	1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				
於一月一日	10	-	1	-
資本化發行(附註(b))	524,990	5,250	-	-
配發股份(附註(a)及(c))	175,000	1,750	9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700,000	7,000	10	-

附註：

- (a)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二日，本公司的法定股本透過額外增加9,962,000,000股普通股，由380,000港元分為38,000,000股普通股增加至100,000,000港元分為10,000,000,000股普通股。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三日，(i)關聯公司科勁(集團)有限公司(「科勁集團」)(黃先生為董事)向Lions Power Development Limited(「Lions Power」)墊付金額合共248,766,204港元以撥付其收購科勁發展1,000,000股股份的代價，乃以配發及發行Lions Power入賬列作繳足的999股新股予科勁集團的方式撥充資本；及(ii)科勁集團向Wealth Wise Investments Limited(「Wealth Wise」)墊付金額合共3,740,000港元以撥付其收購萬維發展有限公司3,740,000股股份，乃以配發及發行Wealth Wise入賬列作繳足的999股新股予科勁集團的方式撥充資本。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四日，本公司向科勁集團收購Lions Power及Wealth Wise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代價透過配發及發行9,000股入賬列作繳足的本公司普通股支付，其中1,800股股份由First Concord Limited獲得，餘下7,200股股份由City Concord Limited獲得，並將當時已發行的1,000股未繳股款普通股按面值入賬列作繳足。

- (b)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十五日，透過資本化本公司股份溢價賬5,250,000港元向本公司股東發行524,99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 (c)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十五日，合共17,500,000股普通股及157,500,000股普通股分別根據公開發售及配售按每股1.38港元的價格發行及發售以供認購。未計任何自公開發售及配售產生的有關上市開支前，本集團籌得資金約241,500,000港元，因此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增加1,750,000港元及本公司股份溢價增加239,750,000港元。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儲備

本集團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儲備變動詳情呈列於第37頁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合併儲備

本集團的合併儲備因重組產生，即重組代價與當時所收購附屬公司股本面值間的差額。

本公司

	股份溢價*	保留溢利／ (累計虧損)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	-	-
配發股份(附註31(a))	252,506	-	252,506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6,183)	(6,183)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2,506	(6,183)	246,323
資本化發行(附註31(b))	(5,250)	-	(5,250)
根據公開發售及配售發行股份(附註31(c))	239,750	-	239,750
股份發行開支	(19,115)	-	(19,115)
二零一五年中期股息(附註14)	-	(31,500)	(31,500)
二零一五年特別股息(附註14)	-	(38,500)	(38,500)
與擁有人的交易	215,835	(70,000)	145,385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77,096	77,096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67,891	913	468,804

* 本公司股份溢價賬以溢價發行股份產生的。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股份溢價賬可供分派予本公司擁有人，惟在緊隨建議分派股息當日後，本公司須有能力清償其在日常業務中到期的債務。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經營租賃承擔

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而應付土地及樓宇以及廠房及機器的日後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土地及樓宇		
一年內	3,036	3,967
第二至五年	1,802	3,919
	4,838	7,886
廠房及機器		
一年內	67	31
第二至五年	227	–
	294	31
總計		
一年內	3,103	3,998
第二至五年	2,029	3,919
	5,132	7,917

租期初步為一至五年(二零一四年：一至五年)。

於報告日期，該等租賃安排概無包括或然租金，出租人並無收取任何額外租金開支。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關連方交易

除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的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與關連方於年內亦有以下重大交易：

34.1 與關連方的重大交易

交易性質	關連公司／關連方名稱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已付特許權費用	盈勵香港	(a)	2,999	2,823
管理費收入	弘遠	(b)	221	1,310
租賃開支	黃先生	(c)	762	386

附註：

- (a) 關連公司(黃先生為其董事)、黃先生及本公司前任董事鄭女士共同於其股權擁有50%權益。
- (b) 本集團聯營公司。
- (c) 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就黃先生擁有的物業支付租賃開支。
- (d)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黃先生及本公司前任董事鄭女士向若干銀行提供個人擔保，以授予本集團一般銀行融資(附註40)。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動用銀行融資總額約10,268,000港元。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黃先生及鄭女士提供的個人擔保已解除，並由本公司的無限公司擔保取代(附註40)。
- (e) 上文所示全部交易均於本集團一般業務過程中參考有關訂約方磋商的條款進行。

34.2 未償還關連方結餘

於財務報表附註18及27中披露的本集團與關連方的結餘詳情源自附註34.1所概述的關連方交易。

34.3 主要管理人員補償

董事認為，主要管理人員為本公司全體董事，該等人士的酬金詳情載於附註11.1。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或然負債

於報告日期，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36.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252,506	252,506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		235	31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21,984	–
現金及銀行結餘		201,079	–
		223,298	31
流動負債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款項		–	6,214
流動資產淨值／(流動負債淨額)		223,298	(6,183)
資產淨值		475,804	246,323
權益			
股本	31	7,000	–
儲備	32	468,804	246,323
權益總額		475,804	246,323

已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日經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以下人士代其簽署：

黃少華
董事

黃宓芝
董事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主要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地點 及法人實體類別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詳情	本公司所持實際權益		主要業務及營運地點
			直接	間接	
Lions Power Development Limited	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有限公司	1,000美元	100%	-	投資控股，香港
Wealth Wise Investments Limited	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有限公司	1,000美元	100%	-	投資控股，香港
科勁發展有限公司	在香港註冊成立，有限公司	1,000,000港元	-	100%	買賣廚具產品，香港
Aegis Global Resources (HK) Limited	在香港註冊成立，有限公司	10,000港元	-	100%	買賣廚具產品，香港
Homespan (HK) Limited	在香港註冊成立，有限公司	10,000港元	-	51%	買賣廚具產品，香港
萬維發展有限公司	在香港註冊成立，有限公司	5,500,000港元	-	68%	買賣廚具產品，香港
寧波家之良品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在中國註冊成立，中外合資經營企業	人民幣10,000,000元	-	51%	零售及分銷廚具產品，中國
悠享(上海)商貿有限公司	在中國註冊成立，外商獨資企業	人民幣1,000,000元	-	51%	零售、批發及分銷廚具產品，中國
泓達行有限公司	在香港註冊成立，有限公司	10,000港元	-	100%	買賣廚具產品，香港
酷思發展有限公司	在香港註冊成立，有限公司	100,000港元	-	100%	買賣廚具產品，香港

37.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續)

上表列出董事認為對本集團的本年度業績有主要影響或佔本集團資產淨值重大部分的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認為，倘將其他附屬公司的資料列出，會令內容過於冗長。

概無附屬公司於年內任何時間及年末已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38. 財務風險管理

38.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在正常業務過程中面對多重財務風險。本集團並無書面風險管理政策及指引。然而，董事定期舉行會議，以分析及制定策略管理本集團所面對的市場風險(特別是外幣風險、利率風險、價格風險及公平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一般而言，本集團就其風險管理推行保守策略。本集團所面對的市場風險維持於最低水平。本集團並無應用任何衍生或其他工具作對沖用途。本集團並無發行衍生財務工具作買賣用途。

本集團所面對的最重大財務風險闡述如下。本集團按類別劃分的財務資產及負債列於附註38.2。

(a) 外幣風險

貨幣風險指外匯匯率變動導致財務工具公平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出現波動的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經營及投資，其大多數交易分別以港元、美元和人民幣計值及結算。概無就以人民幣計值的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識別外幣風險，而人民幣為與該等交易有關的中國附屬公司功能貨幣。由於美元與港元掛鈎，本集團預期港元兌美元匯率不會出現任何重大變動。基於董事認為，在美元兌港元匯率於報告日期並無重大變動情況下有關本集團以美元計值的財務資產及負債的敏感度分析不會產生額外價值，故並無披露有關敏感度分析。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財務風險管理(續)

38.1 財務風險因素(續)

(a) 外幣風險(續)

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自本集團財務資產及負債(以功能貨幣以外的人民幣計值)產生的外幣風險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	26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89	43
現金及銀行結餘	19,095	2,880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14,839)	(19,879)
已收按金、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593)	(1,112)
整體風險淨額	2,852	(17,800)

下表闡述本集團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所面對重大風險的外匯匯率合理可能變動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的情況下，對年內溢利的概約影響。港元兌人民幣匯率升值及貶值4%為管理層對報告期間貨幣匯率合理可能變動的評估。

	年內溢利增加／(減少)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人民幣兌港元		
升值4%	95	(595)
貶值4%	(95)	595

自過往年度起，本集團一直遵從管理外幣風險的措施，並認為該等措施行之有效。

38. 財務風險管理(續)

38.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指財務工具對手方不能根據財務工具條款履行其義務並對本集團造成財務損失的風險。

本集團管理信貸風險的措施旨在控制可收回款項問題的潛在風險。本集團大部分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香港及中國主要信譽良好的金融機構持有，管理層相信該等機構均具備高信貸質素。

本集團制定政策以確保向具備適當信貸記錄的客戶提供服務及銷售商品，且本集團評估其客戶的信用及財務實力並考慮與客戶的過往交易記錄。一般而言，授予客戶的信貸期介乎7至90天。管理層根據債務人的過往付款記錄、逾期時間長短、財務實力及是否與債務人存在任何糾紛，定期對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作出共同及個別評估。

本集團承擔貿易應收賬款的集中信貸風險。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應收三名(二零一四年：四名)客戶約93,561,000港元(二零一四年：104,078,000港元)的貿易應收賬款，分別佔貿易應收賬款73%(二零一四年：72%)。

該等客戶的結算記錄及聲譽良好，管理層相信到期款項的信貸風險極低。

本集團已評估所有逾期應收款項的可收回程度。本公司董事認為，經參考對手方拖欠記錄，毋須就信貸風險作出撥備，惟於財務報表附註21詳列若干已撥備的貿易應收賬款除外。

自過往年度起，本集團一直遵從管理信貸風險的措施，並認為該等措施行之有效。

(c)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指利率變動導致財務工具的未來現金流量公平值出現波動的風險。浮動利率工具將導致本集團面對市場利率變動風險，而固定利率工具將導致本集團面對公平值利率風險。

除已抵押銀行存款(附註24)、現金及銀行結餘(附註25)、應付票據(附註26)及銀行借貸(附註28)外，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重大計息財務資產及負債。銀行不時頒布的任何利率變動不被視為會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

38. 財務風險管理(續)

38.1 財務風險因素(續)

(c) 利率風險(續)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浮動利率借貸。浮動利率借貸使本集團面對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期利率一直上升／下降50個基點(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將分別使本集團的年內溢利(通過影響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息的現金及銀行結餘、銀行借貸及應付票據)增加／減少約1,684,000港元(二零一四年：480,000港元)。利率上升／下降一般不會對綜合權益的其他部分造成影響。

上述敏感度分析透過假設利率變動於各報告日期發生並已應用至該日已存在財務工具利率風險而釐定。上升或下降50個基點為管理層對截至下個年度報告日期止期間內利率合理可能變動的評估。

自過往年度起，本集團一直遵從管理利率風險的措施，並認為該等措施行之有效。

(d) 價格風險

本集團因其股本證券投資(分類為按可供出售財務資產計量的財務資產)而面對股本價格風險。董事通過維持具不同風險及回報的投資組合管理該風險，且本集團自過往年度起一直沿用上述做法並認為有效。本集團並無面對商品價格風險。

38. 財務風險管理(續)

38.1 財務風險因素(續)

(d) 價格風險(續)

敏感度分析

下表說明，於各報告日期，股本投資公平值在計及任何稅項影響情況下的股本價格上升／(下降)10%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的敏感度。就此項分析而言，對可供出售股本投資的影響被視作對重估儲備的影響，且並無計及減值等可能影響綜合全面收益表的因素。

	對百分比變動的影響： 股本價格上升／(下降)10%		
	賬面值 千港元	年內溢利 增加／(減少) 千港元	重估儲備 增加／(減少)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 香港上市股本證券	33,821	-	3,382/(3,382)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 香港上市股本證券	38,291	-	3,829/(3,829)

(e)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與本集團無法達成與其財務負債相關的責任風險有關。本集團旨在通過使用銀行借貸維持資金連續性與靈活性之間的平衡，亦定期監控其流動資金需求、其遵守借貸契諾的情況及與往來銀行的關係，以確保其可繼續自主要金融機構取得充足現金儲備及足夠承諾資金額度，從而滿足短期及較長期的流動資金需求。此外，銀行融資已備妥以作應急之用。

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由管理層按日進行監控。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財務風險管理(續)

38.1 財務風險因素(續)

(e) 流動資金風險(續)

下表概述本集團根據合約未貼現付款的財務負債於報告日期的餘下合約到期情況。

具體而言，對於包含按要求還款條款(可由銀行全權酌情行使)的定期貸款，分析乃根據實體可能須付款的最早期間顯示現金流出，即假設借款人會行使其要求即時還款的無條件權利。

	合約未貼現		一年內或	一年以上
	賬面值	現金流量總額	按要求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66,752	66,752	66,752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55,960	55,960	55,960	–
銀行借貸*	480	480	480	–
來自非控股權益的貸款	26,005	26,005	9,448	16,557
	149,197	149,197	132,640	16,557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應付賬款	90,198	90,198	90,198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41,692	41,692	41,692	–
銀行借貸*	10,268	10,268	10,268	–
來自非控股權益的貸款	27,155	27,155	14,239	12,916
	169,313	169,313	156,397	12,916

* 結餘包括須遵守按要求還款條款的定期貸款。

38. 財務風險管理(續)

38.1 財務風險因素(續)

(e) 流動資金風險(續)

自過往年度起，本集團一直採取管理流動資金風險的措施，並認為該等措施行之有效。

下表概述包含按要求還款條款的定期貸款基於貸款協議所載經協定還款時間表的到期分析。經考慮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後，董事認為銀行將行使其酌情權要求立即還款的可能性不大。董事相信，該等定期貸款將按貸款協議所載預定還款日期償還。

	賬面值 千港元	合約未貼現 現金流量總額 千港元	一年內 千港元	一年以上 但不超過五年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80	485	485	-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87	1,213	728	485

(f) 公平值風險

財務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並無重大差異，原因為該等財務工具為即時或短期內到期。下表呈列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根據公平值分級按公平值計量的資產。該分級根據用作計量資產公平值的主要輸入值的相對可靠性將資產分為三級。公平值分級分為以下級別：

第一級： 同類資產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級： 資產的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可觀察輸入值(不包括第一級所包含報價)；及

第三級： 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的資產或負債的輸入值(不可觀察輸入值)。

財務資產整體所應歸入的公平值分級的級別應基於對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最低級別輸入值釐定。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財務風險管理(續)

38.1 財務風險因素(續)

(f) 公平值風險(續)

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按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平值計量的財務資產分為以下公平值分級：

	第一級 千港元	第二級 千港元	第三級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 上市股本證券，按公平值計量	33,821	—	—	33,821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 上市股本證券，按公平值計量	38,291	—	—	38,291

按公平值計量之上市股本證券以港元計值。公平值經參考其於報告日期所報的市價釐定。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平值計量級別間的轉移，亦無自第三級轉入或轉出(二零一四年：無)。

38. 財務風險管理(續)

38.2 按類別劃分的財務資產及負債概要

本集團於各報告日期確認的財務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亦按以下類別進行分析。有關財務工具分類如何影響往後計量的說明請參閱附註4.10及4.11。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財務資產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33,821	38,291
貸款及應收款項		
—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127,689	144,639
— 其他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9,583	2,252
—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187	2,046
— 已抵押銀行存款	28,904	20,895
— 現金及銀行結餘	406,922	125,211
	617,106	333,334
財務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負債		
—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66,752	90,198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55,960	41,692
— 銀行借貸	480	10,268
— 來自非控股權益的貸款	26,005	27,155
	149,197	169,313

39. 資本管理

本集團的資本管理目標為：

- (i) 確保本集團有能力持續經營；及
- (ii) 為權益持有人提供充裕回報。

本集團積極及定期審閱及管理其資本結構，以在較高水平借貸可能帶來更可觀擁有人回報與雄厚資本狀況所提供益處及安全性之間維持平衡，並因應經濟狀況轉變而對資本結構作出調整。本公司董事亦透過支付股息或發行新股份，平衡整體資本結構。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相關目標、政策或程序概無變動。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9. 資本管理(續)

本集團按其整體融資架構比例設定權益金額。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權益對整體融資比率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權益總額	556,733	246,946
整體融資		
銀行借貸	480	10,268
來自非控股權益的貸款	26,005	27,155
	26,485	37,423
權益對整體融資比率	21.0:1	6.6:1

本集團透過管理資本確保集團內實體能夠持續經營，同時透過優化債務及權益結餘盡量提高股東回報。於報告期間，本集團的整體策略維持不變。

40. 信貸融資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取得定期貸款、應付票據及銀行透支等銀行融資，合共為183,396,000港元(二零一四年：140,037,000港元)及3,159,000美元(二零一四年：2,340,000美元)，本集團已動用當中3,480,000港元(二零一四年：10,268,000港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未動用銀行融資約179,916,000港元(二零一四年：129,769,000港元)及3,159,000美元(二零一四年：2,340,000美元)可供提取。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融資由下列各項作抵押／擔保：

- (a) 抵押賬面總值為21,159,000港元的租賃土地及樓宇(附註15)。
- (b) 28,904,000港元的已抵押銀行存款(附註24)。
- (c) 由本公司提供的無限公司擔保(附註34.1(d))。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融資由下列各項作抵押／擔保：

- (a) 抵押賬面總值為21,943,000港元的租賃土地及樓宇(附註15)。
- (b) 20,895,000港元的已抵押銀行存款(附註24)。
- (c) 由本公司董事黃先生及本公司前任董事鄭女士提供的無限個人擔保(附註34.1(d))。

財務摘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財務業績					
收益	1,394,635	1,359,459	1,236,284	1,077,351	968,505
除所得稅前溢利	194,107	116,650	96,483	83,725	65,308
所得稅開支	(32,031)	(23,496)	(18,150)	(15,517)	(19,860)
年內溢利	162,076	93,154	78,333	68,208	45,448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163,545	95,146	82,887	70,356	45,033
非控股權益	(1,469)	(1,992)	(4,554)	(2,148)	415
	162,076	93,154	78,333	68,208	45,448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63,344	55,108	61,451	35,887	38,003
流動資產	659,646	377,711	397,049	337,511	324,350
流動負債	141,384	165,831	238,134	185,392	204,967
流動資產淨值	518,262	211,880	158,915	152,119	119,383
非流動負債	24,873	20,042	22,535	4,240	4,384
資產淨值	556,733	246,946	197,831	183,766	153,002